

公司代码：688458

公司简称：美芯晟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志磊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美芯晟/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程宝洪	指	CHENG BAOHONG，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柳胜	指	LIU LIUSHENG，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江建国	指	JIANG JOHATHAN JIANGUO，公司自然人股东
Leavision	指	Leavision Incorporated（卓睿股份有限公司）
Auspice	指	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明兆股份有限公司）
WI Harper Fund VII	指	WI Harper Fund VII Hong Kong Limited（其实际控制人为 WI HARPER GROUP，中文称美国中经合集团，简称中经合集团）
东阳博瑞芯	指	东阳博瑞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紫尘	指	杭州紫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哈勃	指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博晟芯	指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禾璞华	指	江苏走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苏州走泉致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质科技	指	河北清质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鄂尔多斯市金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衢州瑞芯	指	衢州瑞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润信	指	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中信建投（深圳）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轩宇	指	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清控南通基金	指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南通有限合伙），已于 2023 年 2 月更名为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高捷	指	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智城	指	深圳市智城数智三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ker	指	Anker Innovations Limited
西藏比邻	指	西藏比邻医疗科技产业中心（有限合伙）
杭州中潞	指	杭州中潞福银优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济信	指	厦门济信金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井冈山济科	指	井冈山济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中经合	指	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凯联	指	湖南凯联海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潍坊国维	指	潍坊国维润信恒新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同汇智	指	国同汇智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西安天利	指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丹阳盛宇	指	丹阳盛宇高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龙旗/龙旗	指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同	指	厦门国同联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信创	指	青岛信创经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君利	指	北京君利联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集成电路、芯片、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简称，是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连在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晶圆	指	经过特定工艺加工，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经切割、封装等工艺后可加工制作各种电路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封装	指	将芯片转配为最终产品的过程，即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供使用的芯片成品，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及成品测试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简称，即片上系统、系统级芯片，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LED	指	Light-Emitting Diode 的简称，即发光二极管，是一种常用的发光器件，通过电子与空穴复合释放能量发光，在照明领域应用广泛
BCD	指	一种单片集成工艺技术，这种技术能够在同一芯片上制作双极器件（Bipolar）、CMOS 器件和 DMOS 器件，称为 BCD 工艺
AC	指	Alternating Current 的简称，即交流电，是指大小和方向都发生周期性变化的电流
DC	指	Direct Current 的简称，即直流电，是指大小和方向都不变的电流
MOS	指	金 氧 半 场 效 晶 体 管 （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 MOSFET）的缩写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即物料成本
PF	指	Power Factor 的简称，即功率因数，系实际消耗的功率与电力供给容量之比值。功率因数越高，电力在传输过程中即可减少无谓的损失并提高电力的利用率
PWM	指	Pulse Width Modulation 的简称，即脉冲宽度调制，通过将有效的电信号分散成离散形式从而来降低电信号所传递的平均功率的一种方式
鲁棒性	指	Robust 的音译，即在异常和危险情况下系统生存的能力
TX	指	无线充电发射端
RX	指	无线充电接收端
RTX	指	具备反向充电功能的无线充电接收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即印制电路板
ASK	指	Amplitude Shift Keying 的简称，即振幅键控，是调制技术的一种常用方式
FSK	指	Frequency Shift Keying 的简称，即频移键控，是调制技术的一种常用方式
LDO	指	Low Dropout Regulator 的简称，是一种低压差线性稳压器
RC	指	RC 电路（Resistor-Capacitance circuit），一次 RC 电路由一个电阻器和一个电容器组成。
VCSEL	指	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的简称，是一种出光方向垂直于谐振腔表面的发射激光器
端侧 AI	指	On-Device AI 或 Edge AI，即在终端设备如车载智能座舱、机器人、手机、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设备上进行人工智能计算和处理，运行端侧模型。
AIoT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of Things 的简称，即人工智能物联网
DToF	指	Direct Time of Flight Sensor 的简称，即激光测距传感器
PD	指	Photo Diode 的简称，即光电二极管

SPAD	指	Single Photon Avalanche Diodes 的简称，即单光子雪崩二极管
具身智能	指	智能体（如机器人、无人机、智能汽车等）通过物理实体与环境实时交互，实现感知、认知、决策和行动一体化
ISO26262	指	为《道路车辆功能安全》国际标准，是全球首个针对汽车电气 / 电子（E/E）系统的功能安全国际标准。
COT	指	Customer Owned Tooling/Technology，客户自有工艺 / 自有制程
上海鑫雁微电子/ 鑫雁微电子/鑫雁微	指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金钢科技/金钢科技	指	北京金钢科技有限公司
Cfly	指	Fly Capacitor（飞跨电容）的缩写，是电荷泵（Charge Pump）电路中的核心元件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芯晟
公司的外文名称	Maxic Technology,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ax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CHENG BAOHONG（程宝洪）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小月河东畔路16号院2号楼12层1201号房屋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东畔科创中心B座1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3
公司网址	www.maxictech.com
电子信箱	IR@maxictech.com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刘雁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东畔科创中心B座12层
电话	010-62662918
传真	010-62662918
电子信箱	IR@maxictech.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美芯晟	68845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7,938,147.00	265,086,086.05	4.85
利润总额	-16,809,844.72	-1,880,777.18	-79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4,320.71	5,006,836.19	-20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1,899,759.04	-3,361,760.71	-25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4,539.15	-39,165,437.78	-34.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1,196,292.84	1,826,043,604.28	-0.27
总资产	2,040,625,691.65	1,965,488,926.05	3.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5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5	-2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11	-0.03	-2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0.27	减少0.5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65	-0.18	减少0.4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38	27.85	增加2.5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26 年上半年，AI 推高存储成本，终端需求疲软，对公司整体收入产生影响，但公司部分产品上半年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额增加，整体收入同比增加 4.85%。
- 2、受上游晶圆、封测持续涨价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 32.68%，同比下降 2.32 个百分点。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 1,061.72 万元，受以上因素共同的影响下，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3.43 万元，同比减少 1,014.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89.98 万元，同比减少 853.80 万元。

3、2026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365.91 万元，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为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7,415.09	第八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53,410.50	第八节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5	第八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5,37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65,438.3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3,823,178.65	6,844,844.01	-155.85

十、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所属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的研发和销售，根据《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设计”。

公司主营产品归属集成电路行业高性能模拟与数模混合芯片设计细分赛道，业务划分为智能感知信号链芯片、电源管理两大核心板块，下游覆盖智能手机、AI 终端、智能穿戴、新能源汽车、工业自动化、人形机器人、智能家居等多元化应用场景。2026 年上半年，全球半导体行业呈现结构性分化特征，传统消费电子受到存储成本高企的影响相对疲软，终端品牌加速供应链本土化导入；汽车电动化、智能化持续渗透，人形机器人、端侧 AI 硬件进入产业化落地关键周期，带动模拟感知、电源管理芯片需求持续扩容，国产替代进程进入深化阶段。

从细分市场维度看，其一，智能感知传感器作为智能设备“五官”，是智能设备实现环境交互、空间识别、运动控制的核心载体，细分包含光学传感、激光测距 ToF、磁传感等品类。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25 年国内智能传感器市场规模约为 1855.1 亿元，随着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2026 年中国智能传感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2113.2 亿元。光学传感市场长期由意法半导体、AMS 等海外巨头垄断，国产厂商替代空间广阔，头豹研究院数据 2025 年国内光学传感器市场规模 741.81 亿元，2023-2027 年复合增长率 12.04%。磁传感作为运动姿态、角度、电流检测核心器件，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伺服电机、机器人关节、电动两轮车，全球市场规模稳步上行；伴随人形机器人、AR/VR、自动驾驶、工业精密控制产业化落地，催生多模态融合传感方案增量需求，单一感知已无法满足设备多维感知需求，多传感融合、高精度、高集成、车规级、低功耗成为产品核心迭代主线。

其二，电源管理芯片作为各类电子设备能量转换与控制核心元器件，具备生命周期长、客户认证壁垒高、场景需求分散的行业特征。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数据，全球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6 年的 444.3 亿美元增长至 2034 年的 724.8 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为 6.3%。海外国际厂商长期占据高端市场主导地位，国内本土设计企业依托快速定制化开发、本地化技术服务、成本优势持续实现份额突破。AI 手机、AR/VR、车载充电机对大功率、高集成、低发热电源方案需求提升，具备多功率段完整产品布局、车规级认证能力的厂商竞争优势持续放大。

人形机器人赛道进入规模化商业化元年，集邦咨询（TrendForce）预测 2026 年全球人形机器人出货量同比增速超 700%，关节编码器、空间测距、运动控制磁传感等核心感知零部件需求爆发式增长，具备多传感一体化方案输出能力的芯片设计企业将充分受益行业红利。汽车电子领域电动化、智能化持续渗透，车载感知、车载快充、车身电源管理芯片需求稳步上行，车规可靠性、

功能安全认证成为行业准入核心门槛，具备完整车规产品线与认证体系的企业竞争壁垒持续抬升。同时，国内政策持续扶持集成电路产业，鼓励模拟芯片、传感器等关键元器件自主可控，为本土芯片设计企业技术迭代、市场拓展提供良好产业政策环境。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注于高性能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领域的技术驱动型企业，长期坚持“电源管理+信号链”双轮驱动核心业务架构，落地“手机+汽车+机器人”三大战略平台，以内生研发创新、外延产业整合双路径完善产品矩阵，为下游终端提供智能传感器、充电管理、模拟电源管理芯片与解决方案。产品深度赋能通信终端、智能家居、汽车电子等主流行业，并持续向工业智能控制、人工智能及机器人等新兴高成长领域加速拓展。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全资并购上海鑫雁微电子、战略投资北京金钢科技两大重大产业布局，补齐磁传感、机器人关节精密控制核心能力，正式搭建“环境感知（光学 + 1D/3D ToF）+ 多模态融合感知（多模态视觉传感）+ 运动感知控制（磁传感器）”完整感知技术闭环，实现从单一光学感知向全维度多模态感知服务商升级，业务覆盖边界、下游客户群体、技术协同深度实现跨越式拓展。

公司研发团队在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设计领域具备核心竞争力，拥有自主 PD/SPAD 工艺技术和完整的知识产权布局，在数模混合架构、嵌入式算法开发方面积累深厚。基于自主高压集成工艺设计平台、光学工艺平台及全产业链整合能力，公司具备高度定制化芯片解决方案能力，持续强化技术创新与产品差异化优势。目前，公司产品已成功进入客户 A、小米、三星、传音、荣耀、vivo、OPPO、联想、Meta、大疆、石头、追觅、Anker、理想、吉利、比亚迪、奇瑞、Signify、Ledvance、佛山照明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供应链，市场覆盖与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核心业务板块及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智能传感器	光学传感器系列： 光学追踪传感器、皮肤传感器、环境光传感器、闪烁光传感器、环境光和接近传感器、屏下色温和接近传感器； DTof 传感器系列： 1D/3D DTof 激光测距芯片； 磁传感器系列： 开关型霍尔传感器、线性霍尔传感器、微功耗霍尔传感器、漏电保护传感器、电感式接近开关、磁编码器芯片	消费电子与端侧 AI：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手表/手环、TWS/OWS 耳机、AR/VR/XR 头显、AI 眼镜等 智慧生活与车载：智能家居、安防监控、汽车显示器、智能家电等 工业与特种场景：工业自动化、工程车辆、机器人、无人机、金属探测器
充电管理芯片	无线充电芯片系列： 无线充电接收端芯片、发射端芯片，已经形成了 5W~100W 的系列化功率覆盖； 有线充电芯片系列： 电荷泵芯片、高效充电与电源转换芯片； 协议芯片系列： 协议芯片、多协议快充协议芯片	覆盖智能手机、平板、智能手表及可穿戴设备等移动终端，以及移动电源、无线充电器、无线充电底座等配件；同时适用于汽车电子，为各类终端产品的锂离子电池充电与电压转换提供完整解决方案
模拟电源芯片	恒流驱动系列： 高 PF 开关电源驱动芯片、通用驱动芯片、智能驱动芯片； DC-DC 系列： DC-DC 驱动芯片； AC-DC 系列： 非隔离电源、高压非隔离恒压控制芯片、PFC 控制芯片	覆盖智能照明与全屋智能（商业/工业/楼宇场景）、小家电供电，以及工业模组电源等多元应用
汽车电子芯片	雨量光照传感器、车载无线充电发射端芯片、汽车照明芯片、齿轮传感器、智能座舱传感器、有源滤波器等	车身照明（贯穿式尾灯、格栅灯、动态转向灯、前大灯自动控制）、车身控制（前雨刮、无刷直流电机驱动用于座椅/车窗/天窗/侧滑门/尾门/防夹系统）、动力与安全（汽车 ABS、凸轮轴/曲轴传感），工业电机编码器、工程机械测速以及高压充电桩等高可靠性场景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793.81 万元，同比增长 4.85%；毛利率 32.68%，同比下降 2.32 个百分点；公司持续技术创新，研发费用 8,444.86 万元，同比增加 1,061.72 万元，同比增长 14.3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30.38%；公司净利润-513.43 万元，同比减少 1,014.12 万元。本期研发投入规模有所提升，对当期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使得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

从季度经营节奏来看，公司经营基本面呈现显著逐季改善态势。随着公司在工业控制领域、汽车及电动出行等领域的多款新品开始批量交付，第二季度的营业收入 16,136.26 万元，同比增长 15.31%，环比增长 38.42%，高附加值新品批量交付，成为利润新引擎，助力二季度经营利润转正，实现单季扭亏为盈；盈利层面，供应链整合及定价调整带动二季度模拟电源毛利率同比增加 8.54 个百分点，产品溢价能力回升。

2026 年下半年，预计公司在工业控制领域、汽车及电动出行领域将持续增长，电源管理芯片量价齐升，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上半年，受 AI 推高存储成本、终端需求疲软及上游晶圆封测持续涨价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整体盈利空间受挤压。面对下行周期，公司依托深厚技术积淀与高强度研发，多元化产品布局及稳定的供应链体系，拓展到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市场地位与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稳固。

（一）多款新品量产出货，加速跨领域生态布局

人工智能技术正从以云端集中式为核心，加速向多元化终端及三维物理世界深度渗透。得益于低时延响应、数据成本可控、敏感数据本地处理等多重优势，叠加智能感知、高效执行驱动、可靠供电等技术持续发展，人工智能正适配各类形态的终端硬件，加速从技术研发迭代到规模化商业落地的转变。

公司持续拓展产品应用边界，在巩固提升消费电子领域智能化应用的基础上，稳步向具身智能、端侧 AI、汽车及电动出行、工业控制等高成长性终端应用延伸，形成智能传感器、充电管理、模拟电源等多产品协同发展的格局。

（1）具身智能领域

公司围绕具身智能的“感知-决策-执行”全链路进行核心器件布局。在感知层，ToF传感器作为连接物理与数字世界的重要纽带，已在客户端实现规模化出货；在执行与控制层，公司积极布局人形机器人和灵巧手领域，推进高精度磁编码器、电机驱动芯片等关键器件研发工作，部分项目已取得关键进展。

在机器视觉传感领域，公司研发的多款智能传感产品，适配全距离复杂场景，为机器人自主导航、避障及复杂任务执行提供三维感知能力。其中，在研的多模态传感器，融合图像、深度、速度等多模态信息，可应用于灵巧手视触觉、物理空间感知、数据采集等场景。ToF激光测距传感器作为空间感知的关键元件，已向头部专用机器人客户批量供货，并导入知名手机客户，上半年相关营收同比增长41.06%。

在磁编码器领域，针对人形机器人、灵巧手开展高精度磁编码器、电感式编码器等控制芯片研发，布局关节位置磁编码器、触觉、电流传感器等产品，可复用至多类型、多领域的专用机器人智能装备。

在电机驱动方向，电机驱动与磁编码器同属运动控制领域，二者配套形成“感知+执行”的完整闭环。公司持续推进电机驱动芯片的升级研发，实现电机位置、速度与力矩的精准闭环控制，满足机器人关节伺服、灵巧手精细抓取等灵活运动控制需求。

（2）端侧AI领域

继智能手机、智能手表之后，智能眼镜正以“端侧 AI”为核心，将强大的算力与智能直接集成于穿戴设备本体。随着设备向轻量化、长续航、多模态交互方向演进，行业对芯片的高集成度、小尺寸封装及高精度感知能力提出了严苛要求。

公司多款智能感知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为 AI 智能眼镜提供光学旋钮、佩戴检测、智慧影像、眼动追踪、无线充电等核心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接近光传感芯片市场拓展成果显著，成功进入国际知名耳机品牌、头部智能眼镜、头部手机客户供应链，并实现批量交付，销售额同比增长 1,401.43%。高集成低功耗的充电管理芯片亦已进入 AI 手机、AI 仿生机器人，不断拓展智能应用场景。

全球AI技术的发展重心正在逐步转向端侧落地以及面向物理现实的工程化应用，视觉感知技术作为连接物理与数字世界的重要纽带，对于灵敏度、精度、延时等特性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一方面，高性能的视觉感知是端侧AI智能交互的重要基础，公司研发的多模态视觉传感器，基于单芯片的4D图像传感技术与AI算法，能够识别眼动意图、手势隔空操作、唇语无声交互；另一方面，视觉采集的真实世界数据，能够为物理AI模型训练与迭代优化提供支撑，实现自主决策，公司推出的高精度激光测距SoC，提供抗干扰的深度信息采集，输出稳定可靠的物理空间建模数据。公司将聚焦智能视觉感知技术，助力提升端侧AI的交互效率、场景适配能力与空间感知水平。

（3）汽车及电动出行领域

公司与头部厂商展开广泛合作，上半年已实现收入超千万元。公司多款车规级产品成功入选《2026国产车规芯片可靠性分级目录》，已形成汽车照明、车载无线充电、车载磁传感、有源滤波器多元化产品布局，可广泛应用于智能座舱、车辆制动检测、车载供电、车灯照明等车载场景。公司推出首款车规级有源滤波器，相较于传统方案在体积、重量、温升、成本及可靠性上形成综合优势。除汽车及充电桩外，还可以应用于服务器、通信设备、工业伺服、光伏储能等场景，为行业提供高可靠性的国产化方案。

（4）工业控制领域

公司研发的通用磁传感、马达驱动、漏电保护及角度磁传感等核心产品，已成功落地于工业自动化装备、精密特种设备、工业散热等多元化工业场景。上半年，该系列产品出货量突破千万，预计下半年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在产品技术端，公司马达驱动芯片凭借高灵敏度、优异的温度特性以及宽泛的场景适配能力，具备跨平台兼容与多场景复用基础。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向高端电机驱动等前沿领域拓展，持续丰富工业应用生态。通过提供高可靠性的感知与控制支持，全面赋能高端制造精准作业、自动化产线等智能装备，助力工业自动化与智能化升级。

（二）坚持研发高投入，前沿新品拓展新的增长曲线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作为核心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不断夯实核心技术壁垒，迭代优化产品矩阵，培育长期可持续的增长曲线。人才团队方面，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同比增长 14.97%，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比例达 63.80%，其中硕博学历人员占比 46.51%，高素质、专业化的研发团队为技术创新提供了核心人才保障。

资金投入方面，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达 8,444.86 万元，同比增长 14.3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30.38%，持续保持行业高位投入水平。依托高强度研发投入，公司在智能传感、电源管理、汽车电子等核心领域持续实现技术突破，报告期内新增高灵敏度光电探测器技术、三维磁传感技术、马达驱动芯片保护技术、三电平 DC-DC 电压平衡技术等 13 项核心技术，技术创新成果持续落地。

知识产权储备方面，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拥有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3 项、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9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5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3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申请 39 项、新增授权知识产权 8 项，核心知识产权储备持续丰富，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模拟芯片、智能传感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为后续新品迭代、新场景拓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三）推进垂直整合与工艺创新，积极应对供应链波动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工艺创新双轮驱动，持续深化上下游产业链垂直整合，稳步构建自主可控、成本可控、稳定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抗行业周期风险能力。

技术工艺层面，公司研发团队深耕高精度、低噪声模拟芯片设计领域，在数模混合架构、嵌入式智能算法等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依托完备的光学仿真、实验验证体系，自主迭代优化 PD/SPAD 核心工艺，有效提升了核心器件的探测灵敏度与运行可靠性，实现关键核心工艺的自主可控。同时，公司创新采用 COT 及半定制工艺模式，与上游晶圆制造厂商协同开展制程研发，持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良品率与生产效率。

供应链层面，公司通过战略入股、深度合作、工艺创新等方式，绑定优质晶圆制造、封装测试核心资源，搭建起良好的国产化供应链体系，较好的满足了客户需求。报告期末，模拟电源月产能较年初提升超七成，在保障自身业务稳步提升的基础上，促进行业整体共同进步。

（四）资本运作与产业协同双轮驱动，深度绑定核心客户拔高行业站位

当前芯片行业竞争已从单一企业技术、产品竞争，逐步升级为产业链生态、体系化协同的综合竞争。公司以资本运作为纽带、产业协同为核心，通过精准战略投资与产业并购，持续完善智能感知产业生态布局，向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

公司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先后参股多模态视觉芯片企业、全资收购磁传感与马达驱动企业鑫雁微电子、战略投资人形机器人核心零部件企业金钢科技。系列资本运作有效打通了视觉成像、光磁传感检测、机器人精密执行部件等核心产业链环节，构建起多维度、全链条的智能感知产业生态。

公司以智能传感器、充电管理、模拟电源为核心，融合多模态感知、智能算法、高精度控制技术，为具身智能机器人、端侧 AI、汽车及电动出行、工业控制、高端消费电子领域客户提供全方位创新解决方案。并将持续创新，不断拓展前沿新兴领域，推动公司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 不适用**1、打造多模态感知闭环，以技术融合巩固行业壁垒**

公司将体系化创新、高集成化技术作为发展核心驱动力，依靠多学科技术融合积淀与系统架构自研实力，稳固自身在各细分赛道的技术领先优势。光学传感业务整合数模混合设计、光路开发、PD/SPAD 自主工艺、光学镀膜、图像算法等多项关键技术，形成全产业链自主化技术体系，凭借自研低噪信号处理、高精度算法，产品核心性能已达到甚至优于国际头部竞品标准。在磁传感方向，公司掌握磁传感信号调理、高精度磁编码器架构、车规马达驱动等关键技术，并打通光学环境感知、三维空间感知、运动控制姿态检测的感知技术路径。无线充电领域创新采用高功率接收芯片搭配 4:2 电荷泵双芯片架构，有效提升系统运行效率与运行稳定性，支撑大功率无线充电规模化量产；模拟电源依托自研功率因数拓扑与恒流控制算法，创新实现灯光模拟量调光方案，持续引领行业技术革新。

2、锻造自主工艺硬实力，技术创新赋能产品升级

公司搭建了完备的自研工艺开发体系，是国内少数同时掌握光学工艺与高压工艺的芯片设计企业。自研落地 PD/SPAD 光电工艺、BCD 集成工艺等核心技术，通过工艺与芯片设计双向协同打磨，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压缩迭代周期、把控生产成本，面向智能传感、机器人、端侧 AI 输出差异化芯片方案。自主的工艺技术实现技术底层自主可控，从源头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为现有业务扩容、新兴市场布局提供稳定可靠的底层支撑。

3、高强度持续自研创新体系，人才梯队完备保障长期技术迭代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长期发展第一驱动力，常年维持较高研发投入强度，2026 年上半年研发费用为 8,444.86 万元，研发费用率 30.38%，延续高比例研发资源倾斜，重点投向多传感融合算法、车规级芯片、机器人专用感知芯片等前沿方向。公司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达到 63.8%，核心技术团队均具备十年以上模拟芯片、光电传感、车载芯片行业研发经验，覆盖电路设计、工艺开发、光学算法、车规验证、磁信号处理等全专业领域，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搭建完善内部研发激励与创新迭代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知识产权规模稳步提升，围绕核心技术、关键工艺及主力产品形成专利布局，为技术持续升级、市场拓展及经营风险防控提供支撑。

4、以质量与供应链管控提质增效，持续兑现客户价值

公司秉持“用心做芯、全员参与、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质量理念，建立研发、生产、交付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取得 ISO9001、ISO26262 等权威体系认证，并运用 PLM 数字化平台实现业务流程精细化管理。公司与国内头部晶圆代工、封装测试企业建立深度绑定合作，搭建安全稳健、灵活扩容的产能保障体系；针对消费、工业、车规产品搭建分级可靠性验证规范，可充分满足车企、机器人客户严苛的品质指标与批量交付要求。凭借全球化技术服务与快速响应机制，公司与多家行业龙头达成供货配套及联合研发合作，产品成功导入多家国际知名品牌供应链，并持续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端侧人工智能、机器人等高景气赛道拓展，不断加固品牌壁垒与综合市场竞争优势。

5、多层次外延整合战略落地，产业生态协同优势持续强化

公司形成清晰的外延发展战略：本次收购鑫雁微属于典型补缺型并购，补齐磁传感技术与产品线短板，完善多模态感知产品布局；战略投资金钢科技属于赛道型深度绑定，切入具身智能高

景气新兴赛道，打通上下游零部件产业协同。公司与被投、并购标的实现深度业务协同、技术共研、渠道共享；未来公司将持续围绕信号链感知、高端电源管理两大主业筛选具备技术互补、客户协同的优质标的，持续完善多模态感知和电源管理产业生态，不断拓宽成长边界，构建产业整合竞争优势，支撑公司中长期持续高质量成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深耕与技术沉淀，已形成紧贴产业趋势、覆盖多应用场景、具备规模化落地能力的核心技术体系，为产品持续迭代与新领域拓展奠定坚实技术支撑。公司研发资源高度聚焦核心技术与战略产品方向，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与原始创新，技术自主性与可控性突出，多项关键技术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3 项核心技术，分别是高灵敏度光电探测器技术、高频率闪烁光检测技术、三维磁传感技术、马达驱动芯片保护技术、高适配性编程接口技术、三电平 DC-DC 转换器飞电容（Cfly）电压平衡技术、同步整流动态优化技术、小占空比 PWM 调光启动加速技术、适用于高 PF 的 DCM 谷底开通机制技术等。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和先进性	主要应用
1	稳定可靠的高效桥式整流器技术	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版图设计规则保证了整流器在各个负载电流下的鲁棒性；通过数模电路结合对桥式整流器进行快速精准开关行为做出响应，通过软件进行机制灵活的调整，从而使得整流桥稳定可靠高效率；通过合理的软/硬件接口设计，使整流器既能够被灵活控制又可以对输出负载的变化进行快速响应，使整流器能够更加适合于高压大电流应用。	数模混合 SoC 芯片 无线充电领域
2	可靠的过压保护技术	通过芯片内部电压/电流传感器预先对可能造成过压的异常情况进行检测和区分，并且根据不同的异常情况做出最合理的响应。该技术解决了大功率应用中，尤其是负载跳变时引起的过压问题，保证芯片在各种环境下都能安全工作，实现系统稳定可靠。	数模混合 SoC 芯片 无线充电领域
3	数字化 ASK/FSK 解调技术	通过高速采样电路将模拟的 ASK/FSK 信号转化为数字信号，并且用内置专用 DSP 对其进行解码。数字化 ASK 解调技术大大提高了 RTX 芯片在 TX 模式下的 ASK 解调能力，省去大量芯片外围电路，而且多通道、多方式数字解码器也保证了通信的稳定可靠，解决了 RTX 芯片反向充电的稳定性问题。数字化 FSK 解调技术提高了对 FSK 的检测精度和误差冗余接受程度，提高了芯片的兼容性，保证了 RX 芯片的通讯能力。	数模混合 SoC 芯片 无线充电领域
4	高精度低压差 Power LDO 及正/反向电流检测技术	该技术为直流-直流转换提供了一种最优的电路结构。在无线充电过程中，需要保证发射端输出的功率与接收端输入的功率对齐，因此需要对电压、电流进行检测，就技术难度而言，电流检测难度远高于电压检测。高精度电流检测技术保证了 RTX 芯片同时集成了作为 RX 时的正向电流检测功能和作为 TX 时的反向电流检测功能，为大功率充电的异物检测提供了精准的保证。	数模混合 SoC 芯片 无线充电领域

5	半桥启动电路技术	实现了整流器的一端用内部功率 MOS 接地，另外一端做整流功能的结构，这样的结构会使耦合系数倍增，保证了小电感时的启动耦合系数。该技术解决了更大电流应用时，手机等便携设备为了提高效率而减小电感量带来的耦合系数较低的问题。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6	Q 值检测技术	Q 值检测技术能够准确地检测出 TX 线圈因受到异物的影响而产生的 Q 值变化，检测精度达到 1%以内，实现以极低的功耗、更精确地检测到异物。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7	高集成度小型化无线充电管理芯片技术	复用 MOS 管和电容，使电路结构更加简洁，集成了无线充电、开关电源和电荷泵技术，同时减少了外围匹配器件，充电接收电路占用 PCB 面积较小，能够满足小型化的要求。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8	SoC 中超低功耗技术	在功耗控制系统中，主控模块并不需要长期处于工作状态，只需要在特定时刻向功耗管理模块发送睡眠请求信号，就可实现自动进入低功耗状态，从而实现无线充 SoC 10uA 级超低功耗技术，具备高智能化、高灵活度的特点；通过超低功耗技术和 Q 值检测功能的交互，替代传统的 Rx 在位检测技术，在特定情况下自动唤醒检测 Rx 在位状态以进行无线充电，从而实现超低功耗，减小电池电量损耗，同时提高 Rx 检测的可靠性。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9	更灵敏可靠的数字化 ASK 解调技术	在之前的数字化解调技术中，由于开关噪声的存在，芯片的解调输入信号存在较大的噪声，使得芯片不能够更加精细的检测到解调输入信号的电压变化。该技术通过对发射芯片 PWM 周期和数字采样定时器的混合调制，生成与开关噪声相关的采样时间窗口，从而使芯片内部的数字采样电路对解调输入信号的电压变化更加灵敏，提高了无线充电系统中带内通讯的可靠性。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10	车载无线充电供电系统	该系统中的无线充电芯片具有超低功耗模块，在输入电压掉电的情况下，无线充电芯片进入低功耗模式，由超级电容供电给无线充电芯片和片外稳压模块，片外稳压模块为电机驱动、触摸等功能模块供电，从而满足车载无线充电掉电情形的使用需求，无需额外增加处理器，减少了系统成本和电路的复杂性。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11	新款无线充电发射芯片技术	通过集成谐振电容电压/电流双模检测技术，实现了更准确的异物检测功能；其次，在通讯系统方面进行了迭代升级，不仅优化了 ASK 调制解调技术架构，新增相位解调通道以配合传统的电压/电流解调，还搭载第二代数字解调模糊算法，使无线充电通讯的可靠性获得突破性提升，失败率较上一代产品降低了 90%；此外，芯片创新性地集成高压大功率升降压控制器，在简化客户系统设计的同时，提高了功率环路控制的灵活性以及精度。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12	无线充电切线圈技术	设计一种切换线圈方式，通过切换线圈的方式支持 BPP/EPP 的大线圈大自由度，同时兼容未来 MPP 50W 的小线圈高功率磁吸定位方案，并且不需要新增当前 Rx 整流桥桥臂的个数。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13	相位解调技术	集成式通信解码方案，在电压解调与电流解调基础上融合相位解调，通过多维度信号联合解码，实现多场景无线充电通信的稳定、兼容解调。	数模混合 SoC 芯片无线充电领域
14	三电平 DC-DC 转换器飞电容（Cfly）电压平衡技术	设计了一种三电平 DC-DC 转换器飞电容（Cfly）电压平衡技术，在不增加外围电路的情况下，根据 Cfly 电压与输入电压关系，控制 Cfly 电容充/放电电流和时间，实现 Cfly 电压稳定在输入电压的一半。	数模混合 DC-DC 转换/充电芯片
15	同步整流动态优化技术	通过主动识别同步整流谐波，配置相应合理参数，规避频繁开通，保障系统的稳定工作和更高传输效率。	数模混合 DC-DC 转换/充电芯片
16	原边检测及恒流控制技术	通过对原边（辅助绕组）的电压或电流的检测，通过内部的恒流算法，实现对副边（输出端）的恒流控制。该项技术创造性地提出了高 PF 单级恒流架构，在通过节省光耦等耦合器件、PCB 面积以降低成本的同时提高了芯片的可靠性，实现了单级高 PF 恒流控制，现已成业界较为流行的拓扑架构。	模拟电源领域
17	PWM 转模拟调光技术	通过数字滤波及 DAC 技术相结合，把外部输入的 PWM 调光信号的占空比信息转换为内部模拟控制变量，从而实现全程模拟调光。通过双反馈环路的技术，解决积分环路在异常情况下反应速度慢的问题，实现了平滑调光与异常情况下快速保护的兼顾。该技术解决了 PWM 截波调光固有的频闪问题。相比于传统的模拟电平调光，一方面节省的外部的 RC 滤波器件；另一方面极大的提高了调光深度以及调光分辨率，该技术支持高 PF 应用，可满足欧盟照明新标准引领下的智能照明架构，同时还支持开关型驱动及线性驱动方案。	模拟电源领域
18	实时输出电压检测技术	实时输出电压检测技术实现了直接从市电产生低压供电的开关型降压系统，既为芯片自身提供供电电压，又给外部模组供电。通过对芯片自身供电电压的检测与控制，实现对输出电压的控制。该项技术极大地精简了外围电路，相比传统的阻容降压方案效率更高、精度更好、待机功耗极低，适合用于智能模组、家电控制器等的供电系统。	模拟电源领域
19	高 PF 无纹波技术	将去纹波技术与高 PF 应用相结合，利用双线性恒流环路，一路给 LED 供电，一路给外部电容供电。在波峰时，市电既给 LED 供电，也给电容供电；在波谷时，电容给 LED 供电。以成本优化的方式实现高 PF 与无频闪的结合，使单颗芯片同时实现高 PF、无纹波效果，满足欧盟新照明标准及北美能源之星频闪要求。	模拟电源领域
20	去频闪可控硅调光技术	通过引入储能电容，实现无频闪可控硅调光，在可规格导通时，输入电压点亮 LED 灯，同时给储能电容充电；当可控硅断开时，储能电容给 LED 放电，这样 LED 一致被点亮；同时可控硅导通时间控制 LED 的电流。	模拟电源领域
21	去补偿环路电源技术	使用 AGC 电路将输入电压引入控制器作为电源芯片内部基准，以开环的模式进行控制，不需要环路以及环路补偿，实现不同输入电压下输入功率一致。	模拟电源领域
22	新欧标及新国标电路的实现方法	本方案主要由充电控制模块+开关型控制模块+电压采样模块三部分组成。充电控制模块通过控制对储能电容的充电过程，使得储能电容的充电电流导通角前移，并且充电电流作	模拟电源领域

		为输入电流的一部分，提高输入电流和输入电压波形的一致性，从而提高了 DF 值，满足新 ErP/国标的要求；开关型控制模块实现输出电流或输出电压恒定；电压采样模块能够检测输出电压或输出电流的变化，从而改变充电控制模块的充电电流的大小，从而满足轻载或重载的情况下系统均能通过 ErP/国标标准。	
23	700V-BCD 高压集成工艺	用精简的光罩层数实现高、中、低压器件的单片集成，通过优化工艺与版图实现优异的抗浪涌性能。该项技术是对既有技术的改进升级，具有先进性。	模拟电源领域
24	100V-BCD 器件工艺	以现有通用的 60V-BCD 器件工艺平台为基础，在不增加光罩层数的前提下自研 100V-BCD 器件工艺，开发出 80V、100V 器件，能够更好的节约生产成本。该项技术是对既有技术的改进升级，具有先进性。	模拟电源领域
25	开关短路 LED 串调光技术	通过半导体开关短路 LED 来实现调光，由于 DC/DC 的输出端有滤波电容，在半导体开关短路 LED 时，导致负载电压突然拉低，在其他未短路的 LED 上会产生一个瞬时的电容放电电流，该电流会引起 LED 突然闪亮，并且该电流远远超过 LED 的额定。本技术通过预放电电路，解决灯光切换时闪灯与 LED 电流超额定问题	模拟电源领域
26	避免快速上电时闪灯的技术	在高侧结构的线性 LED 驱动电路中的 PMOS 管的栅极和输入电压端之间设置钳位模块，在上电时，钳位模块检测到输入电压，拉高 PMOS 管的栅极电压，使 PMOS 管断开，从而避免 LED 灯被短暂点亮的灯闪现象。 能够解决高侧结构的线性 LED 驱动芯片在快速上电时出现的内部功率管无法完全关闭，进而导致人眼识别到灯闪现象的问题，提高了高侧结构的 LED 驱动芯片的使用可靠性。	模拟电源领域
27	线性全压恒功率技术	采用独特的高耐压功率器件及输入电压检测技术，实现 LED 负载的串并联转换，从而实现线性全电压恒功率输出。切换平顺无闪烁，抗浪涌能力强。节省外围器件及整体 BOM。	模拟电源领域
28	智能高压 JFET 供电技术	高压 JFET 供电技术节省了外部启动电阻，同时实现快速上电。进一步引入多阈值智能供电算法，解决了简单的 JFET 直接供电时 JFET 本身是发热问题，从而可以将该技术应用于大功率应用。	模拟电源领域
29	隔离单绕组恒流及过压保护技术	通过两个高压管脚的合理安排及独特算法，对桥后电压及主绕组电压进行操作，实现输入过压及欠压保护，输出过压保护及输出恒流。从而节省了辅助绕组及其对应元器件，极大地节省了系统 BOM 成本。	模拟电源领域
30	多通道电流匹配技术	通过创新的电流镜分散匹配方式，优化通道间电流匹配精度，使通道间匹配精度达到 1%。	模拟电源领域
31	宽电压范围消除频闪的线性驱动技术	实时监测输出电流纹波，动态调整，保持在较宽输入电压范围输出无频闪。满足新欧标及护眼照明应用。	模拟电源领域

32	线性全压恒功率技术 2	实时监测输入电压，驱动单串或两串或多串 LED 灯珠导通，并自动调节 LED 灯珠电流，保证在全电压范围内功率基本保持恒定。切换自然平顺，无闪烁现象。	模拟电源领域
33	小占空比 PWM 调光启动加速技术	在 PWM 小占空比启动时，对 EA 电路进行快速预充，到一定阈值后，再由小占空比 PWM 信号进行环路控制。从而加速启动建立时间，达到良好的体验效果。	模拟电源领域
34	消除小占空比 PWM 调光时闪烁的技术	在 DCDC PWM 调光系统，为了提高 EMI 性能，内部时钟往往带有 Jitter。在小占空比时，PWM 每一个调整脉冲对应的时钟频率都不一致，导致输出电流不稳定。本技术利用 PWM 信号增加一个同步信号，使得每一个 PWM 脉冲对应的时钟频率一致，输出稳定的电流，消除闪烁。	模拟电源领域
35	适用于高 PF 的 DCM 谷底开通机制技术	检测到 Boost PFC 电路内的储能电感在最小开关周期之前退磁结束，采集功率开关处产生的谐振电压对应的寄生谐振波形并触发对寄生谐振波形的谷底计数；基于寄生谐振波形，确定谐振电压的谐振周期；根据谐振电压的钳位情况、当前谷底计数和谐振周期，自动调节最小开关周期结束后的等待延时；根据等待延时内的谷底检测情况，控制功率开关的导通。将固定等待延时切换为基于钳位情况的自适应调整控制，能够有效避免现有技术中因等待延时固定导致的相邻开关周期内谷底跳谷过多，造成输入电流振荡幅度增大，从而引起音频噪声问题。	模拟电源领域
36	高精度光传感器检测技术	通过光传感器及校准算法，实现精准快速的定位反馈数字微流控液滴，并具备一定纠错功能；光传感器在垂直方向进行距离检测，依靠光传感器直观、快速、准确、低成本的特点来定位液滴，无需考虑液滴极性等因素的影响，适用范围更广，结合训练模型后可以进一步提升液滴定位性能，使得方案成本低和精度高。	智能传感领域
37	高精度表冠旋转检测技术	通过光学检测模块进行表轴旋转角度的识别，对于表冠上的按键设置专用按键检测电路进行检测，使表轴旋转角度识别和按键检测的过程各自独立进行，通过对检测得到的旋转角度进行去除误旋转角度数据的处理，能够实时检测表冠的按键动作和旋转角度，提高了表冠的检测效率，同时消除了按键动作带来的角度误旋转数据，提高了旋转检测的角度准确度。	智能传感领域
38	宽动态范围环境光检测技术	通过计算不同阶段之间的时间与理论值比较，实现对光传感电路，无需比较器的饱和检测方式；能无需模拟比较器实现电流饱和检测，有利于减小电路占用面积，降低误触发风险，提高积分器输出范围。	智能传感领域
39	低功耗高精度接近检测技术	通过复制光电路积分器的输出端电流，利用复制的输出端电流流过等效电阻产生的压差，补偿由于运放带宽有限导致的输入电压变化，保证光电流量化过程中的电荷守恒，实现了简便有效的有限带宽影响消除，保证了感光器件处的电荷守恒，避免电荷误差的产生，减少了测量误差，提高了测量的精确度。	智能传感领域

40	低电压信号识别技术	采用一特定结构的施密特电路，通过将一降压 PMOS 管 M1 为二极管连接的 MOS 管，该 PMOS 管的漏极和源极连接在一起同时还连接触发器电路的另一 PMOS 管 M2 的源极，在低压范围内，能够避免出现负向阈值电压太高导致输出信号无法识别逻辑高电平或错误识别逻辑低电平的情形，提高了施密特触发器低电压应用的准确度和可靠性。	智能传感领域
41	高电压静电防护技术	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高电压静电防护技术保证了 CAN 总线端口良好的耐压能力和静电防护能力，满足车规级高可靠性的应用要求。	智能传感领域
42	基于光电传感器位移识别的高精度柔性屏状态检测技术	通过设置具有位移识别功能的光电传感器，获取柔性屏在翻折或伸缩过程中的位移活动参数，解决了现有传感器所存在的电磁干扰问题，提高了柔性屏状态检测的精准度。	智能传感领域
43	基于光电传感器特征识别的高精度柔性屏状态检测技术	通过设置具有特征识别功能的光电传感器，获取柔性屏在翻折或伸缩过程中的位移活动参数，解决了现有传感器所存在的电磁干扰问题，提高了柔性屏状态检测的精准度。	智能传感领域
44	高精度图像识别与图像处理技术	光学传感器芯片通过特定的图像识别与图像处理方式，实现了对移动目标位移及特征的快速识别，可有效提高识别精确度及效率。	智能传感领域
45	光传感器距离检测抗干扰技术	通过对多个特定反射光数据进行频域变换，得到幅频信息，根据幅频信息中设定频率对应的幅值，判断智能设备的距离。可有效屏蔽环境中其他频率的干扰光信息，提高了距离检测的抗干扰能力，能够更准确地提取发射光与物体相互作用的信息，从而提高了距离检测的精度。	智能传感领域
46	高精度远距离飞行时间激光测距技术	通过发射一系列的激光脉冲，用高灵敏度的单电子雪崩击穿二极管检测返回的光信号，计算光脉冲的飞行时间，通过内部集成的直方图处理算法统计多次时间数据的直方图分布，从而计算出距离，在实现高精度测距的同时大大提高检测的距离范围。	智能传感领域
47	生物特征识别技术	通过不同波长的红外光对不同物质的吸收特性差异，可以实现对皮肤中水分检测以及对心率血氧等特定生物特征的识别，可用于实现高精度的皮肤识别、活体检测和健康检测等功能。	智能传感领域
48	光学封装技术	通过 SIP 光学封装技术，集成滤光片、光学传感器芯片、垂直腔体激光器、基板、遮光盖等组件，实现了对特定波长光的发射和接收的光学传感器，能够有效的减小器件的体积大小和提高抗环境光干扰特性。	智能传感领域
49	高灵敏度光电探测器技术	通过设计优化光电探测器的结构和制造工艺，在保持低噪声的基础上提高了光电探测器的转换增益，实现了对暗光的精确检测，有效的提高了光检测灵敏度	智能传感领域
50	高频率闪烁光检测技术	采用高灵敏度光电探测器检测外界闪烁光信号，能够在短积分时间内有效的探测出微弱的闪烁光信号，可支持不同频率闪烁光的精确检测	智能传感领域

51	三维磁传感技术	该技术可精准捕捉三维空间内的磁场信号，实现对位置、角度、位移等物理量的高精度检测。通过独特结构设计，有效提升了磁场感应的灵敏度与线性度，适用于复杂工况下的精准测量；在智能终端、工业控制、汽车电子等领域具备广泛应用潜力，为设备提供可靠的磁场感知与运动检测能力。	智能传感领域
52	高精度温度补偿与非线性校准技术	通过电路架构优化与校准算法设计，让线性霍尔电路能在宽电压区间内稳定工作；同时借助独特的温度补偿策略与闭环反馈机制，大幅削弱温度漂移、非线性误差等因素对霍尔传感性能的干扰，显著提升磁场检测的精度与一致性。在对磁场感知精度要求苛刻的场景中，为高可靠、高性能的霍尔传感解决方案提供核心技术支持。	智能传感领域
53	马达驱动芯片保护技术	一方面，借助带钳位保护的 H 桥驱动电路与基于 PWM 控制的限流保护电路，确保驱动稳定且电流可控。另一方面，通过易调整输出占空比的软启动电路、全桥输出结构的电源反接保护电路以及单线圈驱动电路的限流保护结构，全方位覆盖启动、电源接入及特定驱动场景，为马达驱动芯片提供全面、可靠且灵活的保护机制。提高恶劣工作环境下的稳定性及可靠性。	智能传感领域
54	高适配性编程接口技术	通过独特的低压编程接口电路设计，可实现低电压环境下的编程操作，有效降低功耗与干扰；同时，输出脚编程的霍尔电路模块能灵活对输出脚进行编程控制，增强了系统适配性与功能扩展性，为相关电子设备的精准控制与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支持，可广泛应用于需要灵活编程与适配的电路系统领域，集成度与通用性强。	智能传感领域
55	基于反接保护的静电防护技术	集成反接泄放通路，同步实现电源反接保护与静电防护，泄放高效，在车规级芯片等复杂系统中，确保芯片在反接、静电等异常工况下的安全。	智能传感领域
56	具有温度补偿的限流保护技术	通过动态调整限流阈值实现随温度变化的补偿信号，实时调整内部基准，使限流点随温度实时变化，抑制限流阈值的温漂，避免保护不精准和误触发等问题，提高限流保护的精度及可靠性。	智能传感领域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3 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9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5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3 项。报告期内（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获得新增知识产权申请 39 项，新增授权知识产权为 8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	------	------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3	3	216	101
实用新型专利	11	2	200	15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3	0	20	3
其他	2	3	25	23
合计	39	8	461	282

注：上表含鑫雁微知识产权情况：鑫雁微本期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4 件；本期新增获得知识产权项目 5 件；累计申请知识产权项目 117 件；累计获得知识产权项目 68 件。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84,448,556.39	73,831,316.49	14.3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84,448,556.39	73,831,316.49	14.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38	27.85	增加 2.5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大功率无线充电发射芯片	7,000	419.03	6,409.46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基于磁感应的 Tx SoC，集成了 USB-PD，QC，UFCS 等最新快充协议，大功率无线充电所必须的 PMIC 单元，支持一芯多充等功能，为消费类电子提供了高集成度、低成本、功能丰富的无线充电解决方案。	国际领先	消费类电子（智能手机、一芯双充/一芯三充等配件产品）
2	车规级全集成无线充电发射芯片	1,600	458.82	1,128.68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基于磁感应的 Tx SoC，主要面向车规级应用。可以兼容最新的无线充电标 EPP1.3，为车载无线充电提供了标准的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汽车电子
3	小功率无线充	4,000	5.99	3,757.88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小功率 RTx SoC，在减小芯片成本的同时，支持小电感无线充	国内	智能手表、TWS 耳机等

	电接收芯片					电、高频无线充电等专门为可穿戴设备的无线充电技术，使智能手表、TWS耳机等可穿戴设备获得更快的无线充电速度和更低的成本。	领先	可穿戴设备
4	中功率无线充电接收芯片	3,000	130.29	2,537.79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 RTx SoC，该芯片采用 90nm BCD 工艺，在减小芯片成本的同时，支持小电感无线充电、高频无线充电等专门为可穿戴设备的无线充电技术，使智能手表、TWS 耳机等可穿戴设备获得更快的无线充电速度和更低的成本。	国际领先	智能手机；智能手表、TWS 耳机等可穿戴设备
5	集成反向充电无线快充接收芯片	4,000	59.24	3,581.33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 RTx SoC，集成了无线充电的发射和接收功能，为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电子设备提供了大功率无线接收的功能和为其配套设备（如电容笔、键盘、TWS 耳机等）无线发射功能。因此可以为客户提供更加方便的无线充电体验。	国内领先	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电脑等
6	大功率无线充电接收芯片	7,000	794.24	6,475.89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基于磁感应的 RTx SoC，通过芯片内部特殊的整流器设计，使芯片支持小电感、大功率的无线接收方案。因此从架构上节省了现在大功率无线充电方案中所需要的高压电荷泵芯片，在节省整体方案成本的同时带来更加快速、更高功率的无线充电解决方案。	国际领先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移动电源等
7	All-in-one 无线充电发射芯片	5,500	592.07	5,087.97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 All in OneTx SoC，集成高频带内通讯技术、功率级和 USB-PD 协议栈等模块，为 IoT 设备提供体积更小、成本更优化的无线发射器。	国内领先	智能手表；TWS 耳机；平板电脑；穿戴设备
8	4:1 电荷泵芯片	2,500	-	1,473.04	验证阶段	本项目为小型化开关电容型电荷泵芯片，为手机等便携智能设备提供更为高效、低成本的大功率充电方案；其内部集成了 UFCS	国内领先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脑等

						等快充协议，扩展大功率充电的兼容性。		
9	高效充电与电源转换芯片	3,000	930.51	2,075.02	研发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高效率、高集成的电源管理芯片，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充电配件提供国内领先的大功率充电与对外放电方案，同时兼顾成本优化与协议兼容性，最终实现从设备端到配件端的完整、智能、灵活的电源转换与管理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充电配件等
10	快充协议芯片	1,500	3.08	1,410.10	验证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用于快速充电的 DRP 协议的 IC，集成 USB Power Delivery3.0 控制器和可编程电源（PPS）；它还支持多种快速充电协议，如 BC、QC、SCP、UFCS、PD 等。	国内领先	充电器、充电宝等适配器
11	车规级信号链芯片	5,500	472.88	3,039.85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包括面向车规级应用的系统基础芯片和信号链接口芯片。能够满足汽车电子应用中高集成度、低功耗、高可靠性、高安全性的通讯及电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的应用需求。	国际一流	汽车电子
12	光学表冠传感器	3,000	580.68	2,191.53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用于智能手表、AR 眼镜等应用中的光学表冠传感器芯片。本芯片集成高速图像传感器、运动图像处理算法、VCSEL 驱动、按键识别等模块，可以实现高速高精度的旋转角度检测和按键按压功能检测，适合小体积、低功耗、高精度、集成度高的系统方案应用需求。	国际领先	智能手表；AR 眼镜
13	环境光检测和近距离检测全集成传感器	6,500	685.88	5,185.48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高性能环境光检测和近距离检测的全集成传感器芯片，集成光线感应器、距离传感器和 LED 驱动等模块，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笔记本电脑提供体积更小、功能更全、可靠性更高的光学传感器。具有高综合竞争力、高稳定性、高集成度、高友好性等优势。	国内领先	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手机

14	近距离检测传感器	1,000	43.93	759.76	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超低功耗近距离检测传感器芯片，集成红外光电二极管、VCSEL 驱动和低噪声放大器等模块，为 TWS 耳机、智能手表等可穿戴设备提供功耗更低、精度更高、体积更小的光学传感器。	国内领先	TWS 耳机
15	环境光检测传感器	4,500	635.27	4,400.59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高性能环境光检测传感器芯片，集成多通道环境光检测、温度补偿和暗电流消除等模块，为智能电视、平板电脑等设备提供精度更高、适应范围更广、可靠性更高的光学传感器。	国内领先	智能电视、平板电脑
16	飞行时间传感器	3,000	470.94	2,010.14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是一款基于飞行时间检测的激光测距传感器芯片，集成单电子雪崩二极管、TDC 电路、直方图统计算法、VCSEL 驱动电路和微控制器等，可以实现更远距离更高精度的距离检测，为智能手机以及智能机器人等应用提供了高精度、高集成度、低功耗的传感器芯片。	国内领先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机器人等
17	车规级 LED 驱动芯片	6,500	793.08	4,281.11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是一系列输出电流可调节的线性及开关型 LED 车灯驱动芯片，功率管集成，应用电路简洁，仅需外部电阻就可实现稳定的恒流输出车规级应用芯片，符合 AEC-Q100 认证标准。	国内领先	汽车照明，贯穿式汽车尾灯，驻车灯，示宽灯、刹车灯等；汽车内部照明冰柜内部照明
18	高 PF 开关电源驱动芯片	3,500	182.36	3,297.14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芯片工作在准谐振模式，同时使效率和抗电磁干扰的性能都得到提升，通过内部集成的 THD 补偿电路，可以满足更低 THD 和奇次谐波的需求。	国内领先	LED 照明驱动：路灯、工矿灯、投光灯、装饰灯
19	高效率线性恒流驱动芯片	3,500	376.50	3,180.37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为研发可 PWM 调光的线性恒流 LED 照明驱动控制芯片。通过输入 PWM 的占空比信号调节	国内领先	智能照明；LED 光源类产品

						灯电流，并且有较高的恒流精度，待机损耗低。		
20	700V-BCD 高压集成工艺	2,000	55.26	1,801.57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工艺包括低、中、高压到超高压的元器件的工艺集成，电压最高可达 700V，具有降低芯片生产成本、提升芯片性能等优势。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 LED 照明驱动、AC/DC 电源管理、充电器等芯片设计
21	智能开关调光芯片	2,000	49.15	1,546.50	验证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芯片 PWM 调光信号直接输入芯片无需外围增加 RC 元件即可实现无频闪模拟调光，采用自主专利技术，调光一致性好，且调光全程均可实现防潮过压保护。	国内领先	智能照明；LED 光源类产品
22	低功耗辅助电源芯片	3,000	274.63	2,605.63	研发及验证阶段	本项目芯片集成了高压启动和高压功率管，具有高集成度，通过输出电压给芯片供电，实现了更小的待机功耗。	国内领先	家电；充电器、适配器、照明等
23	磁传感器	5,000	410.07	410.07	研发及量产阶段	本项目重点面向机器人、新能源汽车、工业自动化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完成磁传感器全品类产品矩阵的系统化布局，构建集“感知（位置/速度/磁场）与驱动控制”于一体、具备高精度、高可靠性和完全自主可控能力的磁传感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机器人、汽车电子、工业电子、消费电子
合计	/	88,100	8,423.90	68,646.90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15	18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3.80	68.2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786.52	5,259.4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6.91	28.13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9	4.19
硕士研究生	91	42.33
本科	106	49.30

专科	8	3.72
高中及以下	1	0.47
合计	215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1	23.7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18	54.8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3	20.0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1.40
60 岁及以上	0	0.00
合计	215	10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迭代及技术创新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及技术迭代速度快，持续研发新产品是公司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目前，行业内企业主要根据市场需求变动和工艺水平发展对现有技术进行升级迭代，以保持产品竞争力。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需求和技术趋势、突破技术难关，无法研发出具有商业价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可能会对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高端人才流失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人才和技术密集型产业，高端、专业人才是公司综合竞争力的体现和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经过多年发展和培养，我国已拥有了大批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从业人员，但与国际顶尖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比，高端、专业人才仍然可贵难求。目前，公司已针对优秀人才提供了丰厚的薪酬及激励措施，但随着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同行业公司仍可能通过更优厚的待遇吸引公司技术人才，或公司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公司存在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如果未来公司的专业人才不能及时引进或既有人才团队出现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大额研发投入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技术迭代升级周期短，研发投入成本高。为保证产品的先进性，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必须持续进行大量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创新尝试并耗费一定的试错成本才能获得研发上的攻坚成果，因此重资本形成了行业壁垒。随着市场需求不断迭代更新、产品制造工艺持续升级，若公司不能持续投入资金，或在研发方向上未能做出正确判断，或在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未能突破、产品性能指标未达预期，或开发的产品不能契合市场需求，公司将面临研发失败的风险，前期的研发投入将难以收回，且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4、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主要受半导体行业发展、市场供求关系、技术先进性、产品结构、产品更新迭代、市场销售策略等因素综合影响。未来，如果半导体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市场行情有较大波动，或公司无法保持技术先进性、无法通过持续研发完成产品的更新换代致使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或公司产品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5、行业风险

公司专注于高性能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的研发，属于集成电路产业。集成电路产业是高度资本和技术集中的领域，行业的发展一方面依赖于业内企业研发技术的进步来持续推动，另一方面也与宏观经济环境紧密相连。近年来，随着产品技术快速发展，下游行业及领域的市场需求变化明显，终端客户产品更新换代加速。未来，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出现较大不确定性，将传导影响至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行业，可能会导致行业复苏放缓；如果下游应用领域所处的行业受到其自身的周期性影响或者冲击，将可能导致该领域对芯片产品的需求缩减，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77,938,147.00	265,086,086.05	4.85
营业成本	187,104,280.48	172,292,616.34	8.60
销售费用	13,723,737.95	12,143,360.94	13.01
管理费用	21,156,392.08	18,561,064.13	13.98
财务费用	1,425,572.99	-1,098,829.63	229.74
研发费用	84,448,556.39	73,831,316.49	1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4,539.15	-39,165,437.78	-34.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94,572.61	-102,565,628.89	12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4,296.96	-46,637,065.62	45.3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部分产品上半年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额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收入增加，对应的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报告期内为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报告期内支付投资理财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未实施股票回购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进行现金管理的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当期利润净额为6,765,438.3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03,158.57元。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	上年期末数	上年	本期期	情况说明
------	-------	----	-------	----	-----	------

		期末 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期末 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末金额 较上年 期末变 动比例 (%)	
应收款项 融资	51,667,345.10	2.53	39,023,458.38	1.99	32.40	主要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存货	168,092,434.85	8.24	124,503,680.27	6.33	35.01	主要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存货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1,883,169.99	2.54	31,353,098.13	1.60	65.48	主要为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3,366.66	0.01	485,450.30	0.02	-37.51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16,805,807.35	0.82	5,813,259.67	0.30	189.09	主要为并购无形资产增值及购入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1,508,924.98	8.40	30,525,789.15	1.55	461.85	主要为新增大额存单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商誉	104,559,240.96	5.12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确认商誉所致。
短期借款	13,313,000.00	0.65	-	-	不适用	主要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短期借款相应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00,000.00	2.55	-	-	不适用	主要因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对应相关业绩对赌事项所致。
合同负债	7,044,156.65	0.35	1,665,484.52	0.08	322.95	主要为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0,752.06	0.57	7,686,219.38	0.39	52.10	主要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增加重分类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959,435.06	0.78	28,182,626.13	1.43	-43.37	主要为本期发放期初已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9,009.41	0.01	344,453.28	0.02	-36.42	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已计提的其他应付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7,373,933.96	2.32	33,169,167.96	1.69	42.83	主要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和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620,177.44	0.32	9,574,098.92	0.49	-30.85	主要系部分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且本期支付租赁款项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8,155.11	0.06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及识别确认的资产摊销形成应

						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30,117,768.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4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2,395.70	792,395.70	其他	定期存款利息	59,560,842.12	59,560,842.12	其他	定期存款利息、申购结构性存款
合计	792,395.70	792,395.70	/	/	59,560,842.12	59,560,842.12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2,658,589.72	71,800,958.10	15.12%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芯片产品研发与销售	收购	125,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控制权，自购买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股权收购及增资方式取得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增资	35,000,000.00					
合计	/	/	160,000,000.00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828,569,223.97	7,019,882.90			1,072,200,000.00	1,286,200,000.00	-480,396.61	621,108,710.26
应收款项融资	39,023,458.38				133,612,077.65	128,534,596.90	7,566,405.97	51,667,345.10
非上市股权投资	7,665,400.00						-	7,665,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993,189.72				15,000,000.00		-	74,993,189.72
合计	935,251,272.07	7,019,882.90			1,220,812,077.65	1,414,734,596.90	7,086,009.36	755,434,645.0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8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本次交易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	----------	------	-------	----------	-------------	------	-------------	-----------	--------	----------	----------	---------	--------

								加重大影响					
安义龙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产业协同	5,000.00		5,000.00	有限合伙人	17.8253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已经出资项目数为 1 个；已投项目主要为半导体相关产业链项目。	0	-0.681
合计	/	/	5,000.00		5,000.00	/		/	/	/	/	0	-0.681

其他说明
无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美芯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销售	5,000万人民币	15,380,104.82	6,926,178.76	11,047,605.23	-1,983,713.00	-1,976,394.65
美芯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销售	5,000万人民币	24,849,228.87	21,393,248.03	9,105,626.63	-2,105,451.55	-2,099,225.27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销售	1,280万元人民币	108,567,568.20	59,261,721.71	29,833,883.71	11,468,334.40	10,833,129.4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并购取得	该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并购取得，报告期内净利润1,083.31万元，对本报告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胡志宇	董事	离任	退休	退休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胡志宇先生因退休原因，于 2026 年 1 月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85.150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程宝洪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承诺。 5、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票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6、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离职之日起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 Leavision 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Auspice、 珠海轩宇、 珠海博晟芯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刘柳胜和持有公司股份的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郭越勇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承诺。 5、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票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6、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8、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离职之日起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	2022 年 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理人员刘雁、于龙珍和钟明	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承诺。 5、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7、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月 27 日		日起 12 个月内及离职之日起半年内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 WI Harper Fund VII、东阳博瑞芯、杭州紫尘、元禾璞华、清质科技、西藏比邻、杭州中潞、国同汇智、厦门国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同、北京君利、清控南通基金、深圳高捷、程才生、江建国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深圳哈勃、衢州瑞芯、深圳润信、深圳智城、厦门济信、井冈山济科、青岛中经合、湖南凯联、潍坊国维、西安天利、丹阳盛宇、上海龙旗、青岛信创、Anker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有的于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所取得的美芯晟有限注册资本所对应的发行人股份，自该等股份所对应美芯晟有限注册资本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程宝洪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股份限售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Leavision、WI Harper Fund VII、东阳博瑞芯、杭州紫尘、深圳哈勃和程才生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Auspice、珠海轩宇和珠海博晟芯	1、本企业/本人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企业/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	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认可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2、本公司将无条件遵守《预案》中的相关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定，履行《预案》中涉及本公司的各项义务。3、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控股股东 Leavision、实际控制人程宝洪承诺 “1、本企业/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企业/本人愿意遵守。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企业/本人将积极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3、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4、本企业/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企业/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企业/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本企业/本人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5、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承诺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人愿意遵守。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积极履行董事义务，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3、在发行人董事会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时，本人将依法对董事会提出的符合《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投赞成票。4、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	--	---	--	--	--	--	--	--

		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董事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5、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 发行人独立董事承诺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积极履行董事义务，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3、在发行人董事会对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时，本人将依法对董事会提出的符合《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投赞成票。4、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人愿意遵守。2、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3、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						
--	--	---	--	--	--	--	--	--

			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4、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公司		1、当《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公司将及时履行回购股份的义务。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情形，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Leavision 及实际控制人 程宝洪		1、当《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所出具的《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促使发行人及时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或由本企业/本人参与回购发行人股份。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情形，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 监事	1、当《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人将按照所出具的《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促使发行人及时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发行人的股本及净资产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发行后的一定期间内将会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厚未来收益并加强投资者回报，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内部控制，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已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提升研发技术和优化营销体系，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品创新，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种类，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以现有的营销体系为发展基石，通过一流的技术产品优势，以及不断优化的销售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增强品牌影响力，实现客户数量和质量的同步良性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培育和开拓海外市场，以先进技术和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优秀产品为基础，充分发挥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协同优势，促进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谨慎和高效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保证募集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有效合理使用为规范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上述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以及相关信息的披露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能够合理保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安全，防止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挪用。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保证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公司						
--	--	---	--	--	--	--	--	--

			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等方式分配股利，吸引投资者并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其他	公司		本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本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Leavision、 实际控制人 程宝洪		1、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企业/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企业/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企业/本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 事、高级管 理人员		1、承诺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为确保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议案》中所述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切实履行公司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7）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分红	公司	本次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 Leavision、 实际控制人 程宝洪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本企业/本人将依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述承诺为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 Leavision、	1、本企业/本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程宝洪、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月 27 日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本公司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者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公司将：（1）在股东会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赔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赔偿金额由本公司与相关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监管机关认可的方式确定，或根据司法机关裁判结果确定。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宝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人将：（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在履行相关声明承诺之前，不要求发行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分红、不从发行人处领取任何形式的分红，且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的任何形式的分红；（3）如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在履行相关声明承诺之前，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所持发行人的股份；（4）不要求发行人发放或增加、也不从发行人处领取任何形式的工资、津贴等报酬，且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的任何报酬；（5）根据监管机关认可的方式或根据司法机关裁判结果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如发行人等主体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且本人负有直接责任的，本人也将执行上述约束措施。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1、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企业/本人将：（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履行相关声明承诺之前，不要求发行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分红、不从发行人处领取任何形式的分红，且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任何形式的分红；（3）在履行相关声明承诺之前，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所持发行人的股份；（4）根据监管机关认可的方式或根据司法机关裁判结果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 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适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 除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关联方系本公司的间接出资人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关联方的前述间接投资行为，系其独立、正常的决策行为，不影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独立开展尽职调查、独立作出判断。 3. 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披露的本公司股东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 Leavision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该等业务。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除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将来有，下同）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2）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任何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财务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3、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将立即通知美芯晟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 4、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向业务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等商业秘密。 5、本企业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行为。 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由此取得的收益将归美芯晟所有，本企业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上缴；给美芯晟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作出赔偿或补偿。如本企业未能及时履行上述上缴、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美芯晟有权相应扣减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红利。此外，本企业将在接到美芯晟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启动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等。							
解决 同业 竞争	公司实际控 制人程宝洪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美芯晟控股股东 Leavision Incorporated 外，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该等业务。 2、除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从事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2）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任何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财务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3、如果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美芯晟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向业务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等商业秘密。 5、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董事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行为。 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由此取得的收益将归美芯晟所有，本人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上缴；给美芯晟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作出赔偿或补偿。如本人未能及时履行上述上缴、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美芯晟有权相应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红利。此外，本人将在接到美芯晟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启动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等。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Auspice、珠海轩宇、珠海博晟芯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该等业务。 2、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将来有，下同）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2）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任何从事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财务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且对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将立即通知美芯晟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美芯晟或其下属企业。 4、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向业务与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等商业秘密。 5、本企业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美芯晟及其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行为。 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由此取得的收益将归美芯晟所有，本企业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上缴；给美芯晟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作出赔偿或补偿。如本企业未能及时履行上述上缴、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美芯晟有权相应扣减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红利。此外，本企业将在接到美芯晟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启动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等。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美芯晟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本人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申报文件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3、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美芯晟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本人在美芯晟所任职务，就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进而侵犯美芯晟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人亦不转让本人届时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美芯晟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1、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美芯晟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美芯晟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美芯晟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美芯晟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企业提名的美芯晟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申报文件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3、保证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美芯晟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美芯晟的股东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美芯晟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4、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及时、足额地向美芯晟及其下属公司作出赔偿或补偿。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美芯晟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包括相应扣减本企业未来可能因间接持有美芯晟的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企业亦不转让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未来可能间接所持的美芯晟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2022年4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年5月20日	是	2024年5月20日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年5月20日	是	2024年5月20日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5 月 17 日	150,075.00	137,648.31	100,000.00	37,648.31	99,775.78	16,976.67	72.49	45.09	8,237.05	5.98	0
合计	/	150,075.00	137,648.31	100,000.00	37,648.31	99,775.78	16,976.67	72.49	45.09	8,237.05	5.98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	是否涉及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是否已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书中的 承诺投 资项目	变 更 投 向			资金总额 (2)	入进度 (%) (3)= (2)/(1)	状态日 期	结 项	计 划 的 进 度	具体原 因		或者研 发成果	化，如 是，请 说明具 体情况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LED 智 能照明 驱动芯 片研发 及产业 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14,497.18	1,362.18	14,639.55	100.98	2027 年 4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无线充 电芯片 研发及 产业化 项目	研发	是	否	30,389.28	2,353.31	24,163.70	79.51	2027 年 4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有线快 充芯片 研发项 目	研发	是	否	15,063.70	1,371.92	4,147.84	27.54	2027 年 4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信号链 芯片研 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20,109.91	3,149.64	19,908.09	99.00	2027 年 4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补充流 动资金	运营 管理	是	否	19,939.93	0.00	19,939.93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超募资 金	其他	否	否	37,648.31	0.00	16,976.67	45.09	—	—	—	—	—	—	—	—

合计	/	/	/	/	137,648.31	8,237.05	99,775.7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回购股票	回购	16,976.67	16,976.67	100.00	
尚未确定投向的	其他	20,671.64	-	-	
合计	/	37,648.31	16,976.67	45.09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4 月 29 日	65,000	2025 年 4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不适用	否
2026 年 4 月 29 日	50,000	2026 年 4 月 29 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41,100	否

其他说明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自有外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468,088	23.73	-	-	-	-8,663,048	-8,663,048	17,805,040	15.96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4,779,582	4.29	-	-	-	-4,779,582	-4,779,582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779,582	4.29	-	-	-	-4,779,582	-4,779,582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21,688,506	19.45	-	-	-	-3,883,466	-3,883,466	17,805,040	15.9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1,688,506	19.45	-	-	-	-3,883,466	-3,883,466	17,805,040	15.96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5,068,541	76.27	-	-	-	8,663,048	8,663,048	93,731,589	84.04
1、人民币普通股	85,068,541	76.27	-	-	-	8,663,048	8,663,048	93,731,589	84.0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11,536,629	100	-	-	-	-	-	111,536,629	1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5 月 22 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 8,663,048 股上市流通，涉及股东数量为 3 名，占公司总股本的 7.7670%，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	3,883,466	3,883,46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5/22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4,728	2,744,72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5/22
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4,854	2,034,85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5/22
合计	8,663,048	8,663,048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王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40,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68,372 股，合计持有公司 3,608,372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Leavision Incorporated	-	17,805,040	15.96	17,805,040	17,805,040	无	0	境外法人
WI HARPER FUND VII HONG KONG LIMITED	-607,528	5,013,629	4.50	-	-	无	0	境外法人
东阳博瑞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4,745,004	4.25	-	-	无	0	其他
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	-	3,883,466	3.48	-	-	无	0	境外法人
王波	-	3,608,372	3.24	-	-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44,728	2.46	-	-	无	0	其他
王效斌	-	2,260,000	2.03	-	-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34,854	1.82	-	-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300	1,892,982	1.70	-	-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680	1,596,291	1.43	-	-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WI HARPER FUND VII HONG KONG LIMITED				5,013,629	人民币普通股	5,013,629		
东阳博瑞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45,004	人民币普通股	4,745,004		
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				3,883,466	人民币普通股	3,883,466		
王波				3,608,372	人民币普通股	3,608,372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4,728	人民币普通股	2,744,728		
王效斌				2,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0,000		
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4,854	人民币普通股	2,034,8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2,982	人民币普通股	1,892,9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6,291	人民币普通股	1,596,291
吴梦笛	1,455,695	人民币普通股	1,455,69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普通股 A 股数量 5,262,415 股，持股比例为 4.72%，依照要求不纳入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列示，特此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Leavision、Auspice、珠海博晟芯与珠海轩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Leavision Incorporated	17,805,040	2026/11/22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88,653,873.61	403,857,931.8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21,108,710.26	828,569,223.9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318,308,436.64	287,272,541.0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1,667,345.10	39,023,458.38
预付款项	七、8	51,883,169.99	31,353,098.1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3,227,095.27	2,924,372.5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168,092,434.85	124,503,680.27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303,366.66	485,450.3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614,918.64	4,805,503.36
流动资产合计		1,508,859,351.02	1,722,795,259.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4,786,733.34	5,074,266.99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665,400.00	7,665,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4,993,189.72	59,993,189.7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33,515,868.93	30,512,262.9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286,160.14	16,570,529.27
无形资产	七、26	16,805,807.35	5,813,259.6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七、27	104,559,240.96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302,309.60	5,450,42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5,342,705.61	81,088,54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71,508,924.98	30,525,789.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766,340.63	242,693,666.10
资产总计		2,040,625,691.65	1,965,488,926.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313,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52,000,000.00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60,859,086.16	54,975,797.8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7,044,156.65	1,665,484.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5,959,435.06	28,182,626.13
应交税费	七、40	3,181,692.96	3,847,473.76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9,009.41	344,453.28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10,104.21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690,752.06	7,686,219.3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7,373,933.96	33,169,167.96
流动负债合计		211,641,066.26	129,871,222.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620,177.44	9,574,098.9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168,155.1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8,332.55	9,574,098.92
负债合计		219,429,398.81	139,445,32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1,536,629.00	111,536,62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1,868,133,842.79	1,866,822,700.73
减：库存股	七、56	169,820,580.22	169,820,580.2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488,180.04	-464,047.2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0,657,446.58	10,657,446.5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77,134.73	7,311,45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1,196,292.84	1,826,043,604.2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1,196,292.84	1,826,043,60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40,625,691.65	1,965,488,926.05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398,425.62	338,376,934.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4,697,528.71	809,014,555.38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272,000,895.67	287,272,541.09
应收款项融资		42,253,605.97	39,023,458.38
预付款项		44,804,142.77	31,173,059.3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2,040,737.96	11,961,172.9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32,585,776.57	124,503,680.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3,366.66	485,450.30
其他流动资产		4,026,843.97	3,486,086.21
流动资产合计		1,363,111,323.90	1,645,296,938.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786,733.34	5,074,266.9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37,569,007.95	77,012,86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65,400.00	7,665,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993,189.72	59,993,189.7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2,576,067.84	30,393,560.7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1,154,599.47	13,695,599.12
无形资产		9,201,370.11	5,806,720.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153,828.99	5,225,42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328,109.80	81,036,21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447,378.19	30,525,789.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875,685.41	316,429,030.44
资产总计		1,999,987,009.31	1,961,725,969.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00,000.00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8,731,044.32	68,843,799.8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6,081,865.48	1,665,484.52
应付职工薪酬		10,014,245.82	18,186,864.25
应交税费		1,317,952.36	2,352,709.36
其他应付款		208,905.20	344,453.2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14,503.29	5,636,232.31
其他流动负债		37,304,536.78	31,939,415.60
流动负债合计		181,173,053.25	128,968,95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3,832.90	8,682,495.56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63,832.90	8,682,495.56
负债合计		187,036,886.15	137,651,45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536,629.00	111,536,62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68,133,842.79	1,866,822,700.73
减：库存股		169,820,580.22	169,820,580.22
其他综合收益		548,590.00	548,590.0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657,446.58	10,657,446.58
未分配利润		-8,105,804.99	4,329,72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2,950,123.16	1,824,074,51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9,987,009.31	1,961,725,969.42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7,938,147.00	265,086,086.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7,938,147.00	265,086,086.0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08,184,738.65	275,945,513.2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7,104,280.48	172,292,616.3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6,198.76	215,984.98
销售费用	七、63	13,723,737.95	12,143,360.94
管理费用	七、64	21,156,392.08	18,561,064.13
研发费用	七、65	84,448,556.39	73,831,316.49
财务费用	七、66	1,425,572.99	-1,098,829.63
其中：利息费用		433,060.70	117,498.74
利息收入		3,049,868.19	2,349,600.92
加：其他收益	七、67	3,091,076.02	2,578,06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11,514.76	1,195,04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019,882.90	10,913,649.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62,257.92	-178,543.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66,237.51	-5,677,580.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4,873.32	171,527.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50,495.86	-1,857,270.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361.02	55.7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09.88	23,562.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09,844.72	-1,880,777.1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675,524.01	-6,887,613.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4,320.71	5,006,836.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4,320.71	5,006,836.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4,320.71	5,006,836.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4,132.79	-151,890.0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4,132.79	-151,890.0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4,132.79	-151,890.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4,132.79	-151,890.0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58,453.50	4,854,946.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58,453.50	4,854,946.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48,104,263.29	265,086,086.0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69,240,438.55	172,292,616.34
税金及附加		207,254.12	152,692.79
销售费用		13,212,604.17	12,517,760.71
管理费用		19,734,179.57	18,715,074.04
研发费用		77,634,680.12	74,909,217.07
财务费用		1,463,302.19	-631,216.96

其中：利息费用		188,523.31	48,068.84
利息收入		2,870,170.97	1,815,705.85
加：其他收益		3,021,825.63	2,571,047.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33,527.60	1,167,36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7,471.65	10,867,457.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575.08	-177,813.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4,520.86	-5,677,580.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71,527.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27,316.33	-3,948,051.15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15.47	23,5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27,431.80	-3,971,613.15
减：所得税费用		-12,291,898.16	-7,061,829.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35,533.64	3,090,215.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35,533.64	3,090,215.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35,533.64	3,090,215.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171,386.50	242,520,241.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5,284.56	4,357,81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088,096.34	5,140,07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944,767.40	252,018,12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713,276.03	199,833,78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011,985.21	70,403,68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4,251.80	1,443,57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409,793.51	19,502,52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769,306.55	291,183,56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4,539.15	-39,165,43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2,692,878.43	2,04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58,629.12	10,189,62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351,507.55	2,059,189,62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21,275.07	11,995,249.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4,911,287.69	2,149,7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24,372.1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656,934.94	2,161,755,24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94,572.61	-102,565,62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238.58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51,058.38	46,637,065.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84,296.96	46,637,0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4,296.96	-46,637,06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1,348.36	-120,092.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35,611.86	-188,488,22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297,089.77	588,748,503.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61,477.91	400,260,278.56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人：胡志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969,206.58	242,518,96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95,280.97	4,266,45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7,175.56	4,957,45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451,663.11	251,742,87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44,442.63	199,833,780.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673,972.57	43,542,53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254.12	152,69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5,573.46	69,429,0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181,242.78	312,958,07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29,579.67	-61,215,20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6,200,000.00	2,03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28,025.92	10,115,753.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628,025.92	2,044,115,75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5,883.24	11,755,17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6,611,287.69	2,11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837,170.93	2,129,755,17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0,854.99	-85,639,42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2,751.09	44,989,20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751.09	44,989,20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751.09	-44,989,20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82,011.79	-349,62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83,487.56	-192,193,45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847,736.71	536,490,78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664,249.15	344,297,336.61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1,536,629.0 0				1,866,822,7 00.73	169,820,580.2 2	- 464,047.2 5		10,657,446.58		7,311,455.44		1,826,043,604.2 8	1,826,043,604.2 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1,536,629.0 0				1,866,822,7 00.73	169,820,580.2 2	- 464,047.2 5		10,657,446.58		7,311,455.44		1,826,043,604.2 8	1,826,043,604.2 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311,142.0 6		- 1,024,132. 79				- 5,134,320.71		-4,847,311.44	-4,847,311.4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1,024,132. 79				- 5,134,320.71		-6,158,453.50	-6,158,453.50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311,142.0 6								1,311,142.06	1,311,142.06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1,311,142.0 6								1,311,142.06		1,311,142.06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536,629.00				1,868,133.842.79	169,820,580.22	-1,488,180.04	10,657,446.58		2,177,134.73		1,821,196,292.84	1,821,196,292.84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1,536,629.0 0				1,865,673,6 39.31	119,852,843.1 7	- 297,975.5 0		10,657,446.5 8		21,380,863.1 7		1,889,097,759.3 9		1,889,097,759.3 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1,536,629.0 0				1,865,673,6 39.31	119,852,843.1 7	- 297,975.5 0		10,657,446.5 8		21,380,863.1 7		1,889,097,759.3 9		1,889,097,759.3 9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				1,838,007.8 2	42,701,321.23	- 151,890.0 1		-		5,006,836.19		-36,008,367.23		-36,008,367.2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151,890.0 1				5,006,836.19		4,854,946.18		4,854,946.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8,007.82	42,701,321.23								-40,863,313.41		-40,863,313.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8,007.82									1,838,007.82		1,838,007.82
4. 其他						42,701,321.23								-42,701,321.23		-42,701,321.2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536,629.00				1,867,511,647.13	162,554,164.40	449,865.51	10,657,446.58	26,387,699.36		1,853,089,392.16		1,853,089,392.16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536,629.00				1,866,822,700.73	169,820,580.22	548,590.00		10,657,446.58	4,329,728.65	1,824,074,51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536,629.00				1,866,822,700.73	169,820,580.22	548,590.00		10,657,446.58	4,329,728.65	1,824,074,51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1,142.06					-12,435,533.64	-11,124,39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435,53 3.64	- 12,435,533 .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1,142. 06						1,311,142. 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1,142. 06						1,311,142. 0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536,62 9.00				1,868,133, 842.79	169,820,58 0.22	548,590.0 0		10,657,44 6.58	- 8,105,804. 99	1,812,950, 123.16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536,629.00				1,865,673,639.31	119,852,843.17			10,657,446.58	19,751,369.55	1,887,766,24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536,629.00				1,865,673,639.31	119,852,843.17			10,657,446.58	19,751,369.55	1,887,766,24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8,007.82	42,701,321.23				3,090,215.97	-37,773,097.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0,215.97	3,090,21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8,007.82	42,701,321.23					-40,863,313.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8,007.82						1,838,007.82
4. 其他						42,701,321.23					-42,701,321.2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536,629.00				1,867,511,647.13	162,554,164.40			10,657,446.58	22,841,585.52	1,849,993,143.83

公司负责人：CHENG BAO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志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美芯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1日，由中国公民程才生、美国公民程宝洪、中国香港公民谭志强和美国公民江建国共同出资设立。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于2008年3月6日作出《关于中外合资企业“美芯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及董事会组成的批复》（海园发【2008】230号），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文件京工商注册企许字（2008）0068067号准予设立，取得北京市人民政府于2008年3月10日颁发的商外资京字【2008】170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8年3月11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044951。

2021年12月10日，美芯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202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为60,000,000股。

经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22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本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10,000.00元，2023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21号）文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10,000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10,000.00元，每股面值1元，折股份总数80,010,000股。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为“美芯晟”，证券代码为“688458”，于2023年5月22日起上市交易。

经2023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和2024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扣除股票回购账户后的股本78,816,57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转增31,526,629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1,536,629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小月河东畔路16号院2号楼12层1201号房屋

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东畔科创中心B座12层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研发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子产品。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金额大于 1 千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大于 1 千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发生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

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应收客户组合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应收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政府补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员工借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员工借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形成的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

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

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10	5	31.67、19.00、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

(3)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用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3、5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摊销
专用技术	3、5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摊销
商标权	5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5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测试费、技术服务费、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场地按照人数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境内销售：公司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客户后，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公司依据经客户确认签收的单据，在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公司在发出产品并办理出口报关手续，且获海关批准后，已将产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根据经海关批准的报关单，在产品出口时点确认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6、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二）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9%、1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5
美芯晟集成电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20
美芯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
美芯晟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20
美芯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
美芯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5
美芯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	9
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计算。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鑫雁微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计算。

(3)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4)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5) 本公司根据《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安置残疾人员，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6)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芯晟香港，根据 2018 年 3 月 2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通过《2017 年税务（修订）（第 7 号）条例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或“利得税两级制”），引入利得税两级制。《草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签署成为法律并于次日公布（将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根据利得税两级制，法团首个 200 万港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而超过 200 万港元的应评税利润则按 16.50%的税率缴纳利得税。

(7)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芯晟上海、美芯晟西安、美芯晟厦门和美芯晟深圳，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8)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公告《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88,653,649.45	403,857,707.73
其他货币资金	224.16	224.1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88,653,873.61	403,857,931.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607,593.97	23,951,779.87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中 792,395.70 元为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除此之外，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1,108,710.26	828,569,223.97	/
其中：			
理财产品	621,108,710.26	828,569,223.97	
合计	621,108,710.26	828,569,223.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月至 6 月	281,636,627.09	249,227,675.77
6 月至 1 年	38,898,891.13	42,634,710.70
1 年以内小计	320,535,518.22	291,862,386.47
1 至 2 年	4,815,698.45	354,243.25
2 至 3 年	1,597,208.03	
3 年以上	1,934,710.8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28,883,135.56	292,216,629.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94,000.00	100	2,294,000.00	1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94,000.00	100	2,294,00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589,135.56	99	8,280,698.92	3	318,308,436.64	292,216,629.72	100	4,944,088.63	2	287,272,541.09
其中：										
应收客户组合	326,589,135.56	99	8,280,698.92	3	318,308,436.64	292,216,629.72	100	4,944,088.63	2	287,272,541.09
合计	328,883,135.56		10,574,698.92		318,308,436.64	292,216,629.72	/	4,944,088.63	/	287,272,541.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294,000.00	2,294,000.00	100	预计无法回款
合计	2,294,000.00	2,294,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月至 6 月	281,636,627.09	3,098,099.80	1.10
6 月至 1 年	38,898,891.13	1,944,944.56	5.00
1 年-2 年	2,521,698.45	504,339.69	20.00
2-3 年	1,597,208.03	798,604.01	50.00
3-4 年	1,934,710.86	1,934,710.86	100.00
合计	326,589,135.56	8,280,698.92	2.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294,000.00	2,294,000.00
账龄组合	4,944,088.63		2,547,764.57		5,884,374.87	8,280,698.92
合计	4,944,088.63		2,547,764.57		8,178,374.87	10,574,698.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95,253,049.86		195,253,049.86	59.37	3,320,598.45
合计	195,253,049.86		195,253,049.86	59.37	3,320,598.4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1,667,345.10	39,023,458.38
合计	51,667,345.10	39,023,458.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43,272.07	23,151,171.58
合计	18,843,272.07	23,151,171.5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620,924.50	99.49	31,353,098.13	100.00
1 至 2 年	237,045.49	0.46		
2 至 3 年	25,200.00	0.05		
3 年以上				
合计	51,883,169.99	100.00	31,353,098.1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41,935,395.76	80.83
合计	41,935,395.76	80.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27,095.27	2,924,372.56
合计	3,227,095.27	2,924,372.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1,065.94	1,402,012.25
1 至 2 年	1,674,492.67	1,676,435.1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1,713.00	
5 年以上	3,300.00	3,300.00
合计	3,400,571.61	3,081,747.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01,482.1	2,946,747.44
备用金	199,089.51	135,000.00
合计	3,400,571.61	3,081,747.4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3,374.88	4,000.00		157,374.88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 转入第二 阶段				
— 转入第三 阶段				
— 转回第二 阶段				
— 转回第一 阶段				
本期计提	11,820.71			11,820.71
本期转回	1,882.77			1,882.7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6,163.52			6,163.52

2026年6月30 日余额	169,476.34	4,000.00		173,476.34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7,337.38	9,668.21	1,882.77		6163.52	161,286.34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10,037.50	2,152.50				12,190.00
合计	157,374.88	11,820.71	1,882.77		6,163.52	173,476.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升新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35,840.50	53.99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91,792.03

房租押金-盛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34,960.00	9.85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16,748.00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7,238.00	5.80	押金及保证金	1-2 年	9,861.90
KIM SUNHEE	176,118.36	5.18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8,805.95
西安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165,000.00	4.85	押金及保证金	1-2 年	8,250.00
合计	2,709,156.86	79.67	/	/	135,457.8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104,852.73	9,210,963.85	42,893,888.88	38,057,164.04	5,716,403.99	32,340,760.05
半成品	15,573,937.63	2,038,873.57	13,535,064.06	13,945,448.19	1,992,719.47	11,952,728.72
委托加工物资	64,069,772.93	1,957,720.77	62,112,052.16	49,243,042.00	2,537,034.44	46,706,007.56
库存商品	60,323,575.90	11,704,259.48	48,619,316.42	37,635,561.93	4,856,444.53	32,779,117.40
发出商品	940,489.41	8,376.08	932,113.33	732,459.13	7,392.59	725,066.54
合计	193,012,628.60	24,920,193.75	168,092,434.85	139,613,675.29	15,109,995.02	124,503,680.2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16,403.99	199,367.54	3,426,559.13	131,366.81	-	9,210,963.85

半成品	1,992,719.47	111,913.89	-	65,759.79	-	2,038,873.57
委托加工物资	2,537,034.44	76,478.59	-	655,792.26	-	1,957,720.77
库存商品	4,856,444.53	2,438,046.98	8,814,101.11	4,404,333.14	-	11,704,259.48
发出商品	7,392.59	605.12	7,770.96	7,392.59	-	8,376.08
合计	15,109,995.02	2,826,412.12	12,248,431.20	5,264,644.59		24,920,193.7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生产领用，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03,366.66	485,450.30
合计	303,366.66	485,450.3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等	4,621,322.20	3,575,751.00
其他	993,596.44	1,229,752.36
合计	5,614,918.64	4,805,503.36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员工借款	5,358,000.00	267,900.00	5,090,100.00	5,852,333.99	292,616.70	5,559,717.29	
减：1 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319,333.33	15,966.67	303,366.66	511,000.32	25,550.02	485,450.30	
合计	5,038,666.67	251,933.33	4,786,733.34	5,341,333.67	267,066.68	5,074,266.9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8,666.67	100	251,933.33	5	4,786,733.34	5,341,333.67	100	267,066.68	5	5,074,266.99
其中：										
员工借款	5,038,666.67	100	251,933.33	5	4,786,733.34	5,341,333.67	100	267,066.68	5	5,074,266.99
合计	5,038,666.67	/	251,933.33	/	4,786,733.34	5,341,333.67	/	267,066.68	/	5,074,266.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员工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5,038,666.67	251,933.33	5
合计	5,038,666.67	251,933.33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267,066.68			267,066.68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133.35			15,133.3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251,933.33			251,933.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员工借款	267,066.68		15,133.35			251,933.33
合计	267,066.68		15,133.35			251,933.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权益性投 资项目	7,665,400.00						7,665,400.00				
合计	7,665,400.00						7,665,4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权益性投资项目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25,000,000.00	10,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49,993,189.72	49,993,189.72
合计	74,993,189.72	59,993,189.72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515,868.93	30,512,262.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515,868.93	30,512,262.9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921,375.63	4,072,526.39	-	45,993,902.02
2.本期增加金额		5,888,364.56	1,031,839.78	290,691.13	7,210,895.47
(1) 购置		4,593,749.25	582,837.89	-	5,176,587.14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1,294,615.31	449,001.89	290,691.13	2,034,308.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7,809,740.19	5,104,366.17	290,691.13	53,204,797.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667,780.96	2,813,858.11		15,481,639.07
2.本期增加金额		3,457,394.76	731,145.40	18,749.33	4,207,289.49
(1) 计提		2,715,618.78	320,083.27	16,020.17	3,051,722.22
(2) 合并增加		741,775.98	411,062.13	2,729.16	1,155,567.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125,175.72	3,545,003.51	18,749.33	19,688,928.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684,564.47	1,559,362.66	271,941.80	33,515,868.93
2.期初账面价值		29,253,594.67	1,258,668.28	-	30,512,262.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052,570.85	27,052,570.85
2.本期增加金额	7,731,410.68	7,731,410.68
(1) 租赁	5,351,851.65	5,351,851.65
(2) 企业合并增加	2,379,559.03	2,379,559.03
3.本期减少金额	1,493,818.01	1,493,818.01
(1) 处置	1,493,818.01	1,493,818.01
4.期末余额	33,290,163.52	33,290,163.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482,041.58	10,482,041.58
2.本期增加金额	6,015,779.81	6,015,779.81
(1) 计提	4,498,858.96	4,498,858.96
(2) 企业合并增加	1,516,920.85	1,516,920.85
3.本期减少金额	1,493,818.01	1,493,818.01
(1) 处置	1,493,818.01	1,493,818.01
4.期末余额	15,004,003.38	15,004,003.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86,160.14	18,286,160.14
2.期初账面价值	16,570,529.27	16,570,529.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软件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17,339.34	7,439,448.76	16,456,788.10
2.本期增加金 额		7,900,000.00	12,300.00	4,481,000.29	353,477.43	12,746,777.72
(1)购置				4,282,504.71	353,477.43	4,635,982.14
(2)内部研 发						
(3)企业合 并增加		7,900,000.00	12,300.00	198,495.58		8,110,795.58
3.本期减少金 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900,000.00	12,300.00	13,498,339.63	7,792,926.19	29,203,565.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25,033.20	4,718,495.23	10,643,528.43
2.本期增加金 额		438,888.89	683.33	752,354.43	562,303.39	1,754,230.04
(1) 计提				685,651.02	562,303.39	1,247,954.41
(2) 企业合 并增加		438,888.89	683.33	66,703.41		506,275.63
3.本期减少金 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38,888.89	683.33	6,677,387.63	5,280,798.62	12,397,75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61,111.11	11,616.67	6,820,952.00	2,512,127.57	16,805,807.35
2.期初账面价值				3,092,306.14	2,720,953.53	5,813,259.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4,559,240.96				104,559,240.96
合计		104,559,240.96				104,559,240.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组涉及的资产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450,420.34	102,864.48	1,250,975.22		4,302,309.60
合计	5,450,420.34	102,864.48	1,250,975.22		4,302,309.6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722,688.52	1,302,786.27	5,394,080.21	804,353.26
存货跌价准备	24,920,193.75	3,738,029.06	15,109,995.02	2,266,499.25
股权激励	4,098,790.58	461,437.79	2,787,648.52	320,380.38
税前可弥补亏损	603,172,956.96	90,475,943.55	519,988,464.07	77,998,269.61
租赁负债	17,986,564.95	2,070,320.44	19,279,974.02	2,609,986.66
合计	658,901,194.76	98,048,517.11	562,560,161.84	83,999,489.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787,700.73	1,168,155.11		
公允价值变动	4,440,178.41	655,620.76	4,707,813.69	700,705.19
使用权资产	17,923,915.27	2,050,190.75	16,570,529.27	2,210,235.96
合计	30,151,794.41	3,873,966.62	21,278,342.96	2,910,941.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5,811.50	95,342,705.61	2,910,941.15	81,088,54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5,811.50		2,910,941.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73,057.27	3,192,546.76
可抵扣亏损	40,459,479.05	22,330,430.74
合计	44,432,536.32	25,522,977.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2,892,674.58	2,892,674.58	
2029 年	7,919,512.03	7,919,512.03	
2030 年	5,494,351.98	3,406,206.59	
2031 年	2,396,800.04		
2033 年	7,545,817.56		
2034 年	992,040.68		
2035 年	2,055,867.65		
2036 年	916,339.64		
2039 年	1,983,578.14	2,189,600.32	
2040 年	5,365,187.84	5,922,437.22	
2041 年	2,897,308.91		
合计	40,459,479.05	22,330,430.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0、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71,508,924.98		171,508,924.98	30,525,789.15		30,525,789.15
合计	171,508,924.98		171,508,924.98	30,525,789.15		30,525,789.15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2,395.70	792,395.70	其他	定期存款	59,560,842.12	59,560,842.12	其他	定期存款、申购结构性存款
合计	792,395.70	792,395.70	/	/	59,560,842.12	59,560,842.1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313,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3,313,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00,000.00	/
其中：			
企业合并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00,000.00	/
合计		52,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359,501.84	30,930,455.34

服务费	34,499,584.32	24,045,342.48
合计	60,859,086.16	54,975,797.8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返利	1,150,117.19	1,363,634.30
预收货款	5,894,039.46	301,850.22
合计	7,044,156.65	1,665,484.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329,646.47	72,966,068.54	85,353,144.24	14,942,570.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2,979.66	6,797,477.92	6,633,593.29	1,016,864.29
三、辞退福利		219,775.03	219,775.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182,626.13	79,983,321.49	92,206,512.56	15,959,435.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42,156.58	61,479,253.42	74,762,859.78	8,958,550.22
二、职工福利费	15,398.69	1,131,975.10	1,130,376.72	16,997.07
三、社会保险费	536,864.34	4,255,114.83	4,166,017.75	625,961.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1,694.31	3,766,770.14	3,681,760.52	566,703.93
工伤保险费	14,474.54	191,975.63	189,116.28	17,333.89
生育保险费	40,695.49	296,369.06	295,140.95	41,923.60
四、住房公积金	122,024.43	5,234,686.38	5,209,361.69	147,349.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13,202.43	865,038.81	84,528.30	5,193,712.9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329,646.47	72,966,068.54	85,353,144.24	14,942,570.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7,057.71	6,595,369.97	6,436,517.35	985,910.33
2、失业保险费	25,921.95	202,107.95	197,075.94	30,953.9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2,979.66	6,797,477.92	6,633,593.29	1,016,864.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19,775.03	219,775.03	
合 计		219,775.03	219,775.03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99,276.9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690.07	120,810.98
个人所得税	2,223,576.75	3,726,662.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05.56	
教育费附加	8,817.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26.34	
合 计	3,181,692.96	3,847,473.7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104.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8,905.20	344,453.28
合 计	219,009.41	344,453.2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104.2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 计	10,104.2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代付款项	208,905.20	344,453.28
合计	208,905.20	344,453.2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90,752.06	7,686,219.38
合计	11,690,752.06	7,686,219.3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886,080.01	11,793,016.89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29,487,853.95	21,376,151.07
合计	47,373,933.96	33,169,167.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651,079.86	17,619,350.0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40,150.36	359,031.78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0,752.06	7,686,219.38
合计	6,620,177.44	9,574,098.9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536,629.00						111,536,62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4,035,052.21			1,864,035,052.21
其他资本公积	2,787,648.52	1,311,142.06		4,098,790.58
合计	1,866,822,700.73	1,311,142.06	-	1,868,133,842.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69,820,580.22			169,820,580.22
合计	169,820,580.22			169,820,580.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8,590.00							548,59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8,590.00							548,59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12,637.25	- 940,455.46				- 1,024,132.79		-2,036,770.0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12,637.25	- 940,455.46				- 1,024,132.79		-2,036,770.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464,047.25	- 940,455.46				- 1,024,132.79		-1,488,180.0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57,446.58			10,657,446.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657,446.58			10,657,446.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11,455.44	21,380,863.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11,455.44	21,380,863.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4,320.71	-14,069,407.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7,134.73	7,311,455.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938,147.00	187,104,280.48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其他业务				
合计	277,938,147.00	187,104,280.48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243,390,160.10	161,430,496.53	233,610,344.62	148,525,305.80
国外销售	34,547,986.90	25,673,783.95	31,475,741.43	23,767,310.54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模式	235,004,104.64	155,981,608.00	242,631,645.60	153,634,132.86
直销模式	42,934,042.36	31,122,672.48	22,454,440.45	18,658,483.48
合计	277,938,147.00	187,104,280.48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20.08	28,113.38
教育费附加	47,156.53	22,269.16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19,922.15	165,602.44
合计	326,198.76	215,984.9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16,773.50	8,559,635.11
股权激励	135,105.06	201,435.04
折旧摊销及房租水电物业费	787,668.21	845,113.57
交通差旅费	705,658.71	511,490.11
宣传招待费	1,835,460.29	1,407,431.10
其他	943,072.18	618,256.01
合计	13,723,737.95	12,143,360.9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91,235.96	13,298,847.51
股权激励	182,879.82	330,705.26
中介机构费用	1,214,136.69	1,120,878.20
折旧摊销及房租水电物业费	2,235,866.98	2,456,996.61
交通差旅费	344,914.07	642,779.67
宣传招待费	441,633.06	322,294.32
其他	445,725.5	388,562.56
合计	21,156,392.08	18,561,064.1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865,243.99	52,594,448.40
股权激励	993,157.18	1,305,867.52

材料及测试费	13,279,620.47	8,701,966.78
折旧摊销及房租水电物业费	7,371,771.48	6,507,927.40
办公费	2,460,232.40	2,108,108.32
技术服务费	849,229.58	944,112.66
其他	1,629,301.29	1,668,885.41
合计	84,448,556.39	73,831,316.4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3,060.70	117,498.74
减：利息收入	3,049,868.19	2,349,600.92
承兑汇票贴息	12,000.00	
汇兑损失	4,002,932.04	1,063,705.11
减：汇兑收益	33,597.61	6,240.67
手续费	61,046.05	75,808.11
合计	1,425,572.99	-1,098,829.6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97,415.09	2,420,000.00
手续费返还	193,660.93	158,060.05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合计	3,091,076.02	2,578,060.0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01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67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527.60	1,167,368.0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11,514.76	1,195,042.3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9,882.90	10,913,649.5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019,882.90	10,913,649.52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填列）	-54,873.32	171,527.89
合计	-54,873.32	171,52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47,764.57	-225,607.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223.35	18,564.4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4,716.70	28,500.0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562,257.92	-178,543.1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6,237.51	-5,677,580.3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66,237.51	-5,677,580.3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盘盈收益			
政府补助			
其他	41,361.02	55.77	41,361.02
合计	41,361.02	55.77	41,361.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4.41		594.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4.41		594.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违约金		23,562.00	
其他	115.47		115.47
合计	709.88	23,562.00	709.8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092.29	203,20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01,616.30	-7,090,823.07
合计	-11,675,524.01	-6,887,613.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09,844.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48,871.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264.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166.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020.8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9,536,289.04
其他	-69,286.09
所得税费用	-11,675,52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00,247.00	1,685,029.03
政府补助	2,971,000.00	2,420,000.00
员工借款	469,334.00	
其他往来款	1,433,220.34	906,673.68
押金及保证金等	14,295.00	128,371.00
合计	7,088,096.34	5,140,073.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借款		
付现费用	16,358,889.47	3,242,390.79
押金及保证金等		89,820.00
其他往来款	50,904.04	16,170,310.46
合计	16,409,793.51	19,502,521.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1,352,692,878.43	2,049,000,000.00
银行理财收益	7,658,629.12	10,189,620.30
合计	1,360,351,507.55	2,059,189,620.3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226,911,287.69	2,149,760,000.00
项目投资款	88,000,000.00	
合计	1,314,911,287.69	2,149,76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份回购款		42,701,321.23
租赁费与房屋押金	6,151,058.38	3,935,744.39
合计	6,151,058.38	46,637,065.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17,260,318.30		7,201,669.58	6,151,058.38		18,310,929.50
短期借款			32,313,000.00	19,000,000.00		13,313,000.00
合计	17,260,318.30	-	39,514,669.58	25,151,058.38		31,623,929.5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34,320.71	5,006,836.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6,237.51	-5,677,580.38
信用减值损失	-2,562,257.92	-178,543.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1,722.22	2,758,901.87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98,858.96	3,694,781.43
无形资产摊销	1,247,954.41	1,531,451.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0,975.22	741,15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73.32	-171,527.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9,882.90	-10,913,649.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16,583.96	-1,098,829.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514.76	-1,195,04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3,081.29	-7,083,97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78,826.09	-9,620,26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68,959.57	-12,338,651.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08,345.63	-4,653,515.97
其他	-	33,01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4,539.15	-39,165,437.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7,861,477.91	400,260,278.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297,089.77	588,748,503.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35,611.86	-188,488,224.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75,627.8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424,372.18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7,861,477.91	344,297,089.7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7,861,253.75	344,296,86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4.16	224.1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61,477.91	344,297,089.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792,395.70	未实际收到
合计	792,395.7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2,092,204.00	6.8109	150,467,792.22
韩元	8,505,366.00	0.004402959	37,448.78
港币	5,329.35	0.86855	4,628.8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26,218.95	6.8109	6,308,384.65
韩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韩元	40,000,000.00	0.004402959	176,118.36
港币			
应付账款			
美元	516,475.0000	6.8109	3,517,659.58
韩元	695,090.0000	0.004402959	3,060.45
港币			
租赁负债			
美元			
韩元	35,761,347.52	0.004402959	157,455.75
港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韩元	37,908,329.41	0.004402959	166,908.82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75,194.7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6,226,253.1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865,243.99	52,594,448.40
股权激励	993,157.18	1,305,867.52
材料及测试费	13,279,620.47	8,701,966.78

折旧摊销及房租水电物业费	7,371,771.48	6,507,927.40
办公费	2,460,232.40	2,108,108.32
技术服务费	849,229.58	944,112.66
其他	1,629,301.29	1,668,885.41
合计	84,448,556.39	73,831,316.4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4,448,556.39	73,831,316.4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	2026年3月20日	160,000,0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	2026年3月2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29,833,883.71	10,833,129.44	-826,527.31

限 公 司				合 并					
		160,000,000.00	100				29,833,883.71	10,833,129.44	-826,527.31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现金	7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52,0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440,759.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4,559,240.9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7,928,397.36	89,678,789.40
流动资产	85,499,514.70	85,499,514.70
非流动资产	12,428,882.66	4,179,274.70
负债：	77,487,638.32	76,250,197.13
流动负债	77,334,603.53	76,097,162.34
非流动负债	153,034.79	153,034.79
净资产	20,440,759.04	13,428,592.2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0,440,759.04	13,428,592.2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拟合并对价分摊事宜涉及的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6)第 15026 号）确定的收购价格，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以公司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美芯晟科技（香港）有限	香港	1 万港元	香港	集成电路的销售、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公司							
美芯晟集成电路科技（厦 门）有限公司	厦门	5000 万人民币	厦门	集成电路的技术 开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美芯晟科技 （深圳）有限 公司	深圳	5000 万人民币	深圳	集成电路的技术 开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美芯晟科技 （上海）有限 公司	上海	5000 万人民币	上海	集成电路的技术 开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美芯晟科技 （西安）有限 公司	西安	5000 万人民币	西安	集成电路的技术 开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上海鑫雁微电 子有限公司	上海	1280 万元人民 币	上海	集成电路的技术 开发、销售	1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91,076.02	2,578,060.05

合计	3,091,076.02	2,578,060.05
----	--------------	--------------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9.37%（2025 年：83.3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9.67%（2025 年：85.25%）。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4）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租赁负债。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和韩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3,517,659.58	1,149,974.94	156,776,176.87	154,325,434.42
韩元	327,425.02	376,626.73	213,567.14	608,221.12
港币	-		4,628.81	6,078.01
合计	3,845,084.60	1,526,601.67	156,994,372.81	154,939,733.55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0.77%（上年年末：7.09%）。

3、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5,832,484.0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3,151,171.58	不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8,983,655.61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25,832,484.03	
合计	/	25,832,484.0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23,151,171.58	23,151,171.58
合计	/	23,151,171.58	23,151,171.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1,108,710.26	621,108,710.2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1,108,710.26	621,108,710.2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621,108,710.26	621,108,710.2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65,400.00	7,665,4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1,667,345.10	51,667,345.1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993,189.72	74,993,189.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5,434,645.08	755,434,645.0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00,000.00	52,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业绩对赌形成的或有对价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为本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权益性投资、合伙企业投资，对于出资时间较短、被投资企业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以投资成本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否则采用估值技术确认其公允价值。

（2）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利率较低，本公司以其账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为收购上海鑫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合并现金或有对价。本公司采用协议约定的转让价格来确认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程宝洪、刘柳胜、吴海滔、杨莞平、陈玲玲、李艳和、郭越勇、钟明、刘雁、胡志磊	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彭适辰、胡志宇、于龙珍、朱元军、邝宁华、郑洁	过去 12 个月曾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1.15	334.1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9,800.00	900,090.00
销售人员								
管理人员								
合计							9,800.00	900,09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20.72 元/股	2024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18 个月； 2024 年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30 个月		
管理人员	20.72 元/股	2024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18 个月； 2024 年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30 个月		
研发人员	20.72 元/股	2024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18 个月； 2024 年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类激励对象合同剩余期限为 30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研发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数量扣除离职数量与业绩条件未达标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098,790.5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993,157.18	
销售人员	135,105.06	
管理人员	182,879.82	
合计	1,311,142.06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 月	242,940,206.05	249,227,675.77
6 月到 1 年	32,972,826.75	42,634,710.7
1 年以内小计	275,913,032.80	291,862,386.47
1 至 2 年	511,058.11	354,243.2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6,424,090.91	292,216,629.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424,090.91	100	4,423,195.24	2	272,000,895.67	292,216,629.72	100	4,944,088.63	1.60	287,272,541.09
其中：										
应收客户组合	276,424,090.91	100	4,423,195.24	2	272,000,895.67	292,216,629.72	100	4,944,088.63	1.60	287,272,541.09
合计	276,424,090.91	/	4,423,195.24	/	272,000,895.67	292,216,629.72	/	4,944,088.63	/	287,272,541.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月至 6 月	242,940,206.05	2,672,342.28	1.1
6 月至 1 年	32,972,826.75	1,648,641.34	5
1 年至 2 年	511,058.11	102,211.62	20
合计	276,424,090.91	4,423,195.24	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944,088.63		520,893.39			4,423,195.24
合计	4,944,088.63		520,893.39			4,423,195.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95,901,175.11		195,901,175.11	70.87	3,327,727.83
合计	195,901,175.11		195,901,175.11	70.87	3,327,727.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447,017.66	11,380,727.67
1 至 2 年	700,082.83	683,772.8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300.00	3,300.00
合计	22,150,400.49	12,067,800.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20,024,999.99	10,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948,400.50	1,855,160.48
备用金	177,000.00	106,012.50
合计	22,150,400.49	11,961,172.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02,627.52	4,000.00		106,627.52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35.01			3,035.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105,662.53	4,000.00		109,662.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押金及保证金	97,640.02	3,035.01				100,675.03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8,987.50					8,987.50
合计	106,627.52	3,035.01				109,662.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c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15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美芯晟集成电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15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东升新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35,840.50	8.29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91,792.03
范慧雪	70,000.00	0.32	备用金	1 年以内、1-2 年	5,150.00
杭州萌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124.00	0.19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2,056.20
合计	21,946,964.50	99.10	/	/	98,998.2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7,569,007.95		237,569,007.95	77,012,868.91		77,012,868.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37,569,007.95		237,569,007.95	77,012,868.91		77,012,868.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美芯晟集成电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0,218,744.96					148,653.58	10,367,398.54	
美芯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2,224,606.42					136,430.74	22,361,037.16	
美芯晟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5,192,840.07					90,385.24	5,283,225.31	
美芯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341,477.46					180,669.48	10,522,146.94	
美芯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9,035,200.00						29,035,200.00	
上海鑫雁微电子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77,012,868.91		160,000,000.00			556,139.04	237,569,007.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104,263.29	169,240,438.55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其他业务				
合计	248,104,263.29	169,240,438.55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213,556,276.39	143,566,654.60	233,610,344.62	148,525,305.80
国外销售	34,547,986.90	25,673,783.95	31,475,741.43	23,767,310.54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模式	220,848,905.66	148,015,378.00	242,631,645.60	153,634,132.86
直销模式	27,255,357.63	21,225,060.55	22,454,440.45	18,658,483.48
合计	248,104,263.29	169,240,438.55	265,086,086.05	172,292,616.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527.60	1,167,368.0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33,527.60	1,167,368.0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7,415.09	第八节 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53,410.5	第八节 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		

项目	金额	说明
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5	第八节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5,37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65,438.3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5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CHENG BAOHO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